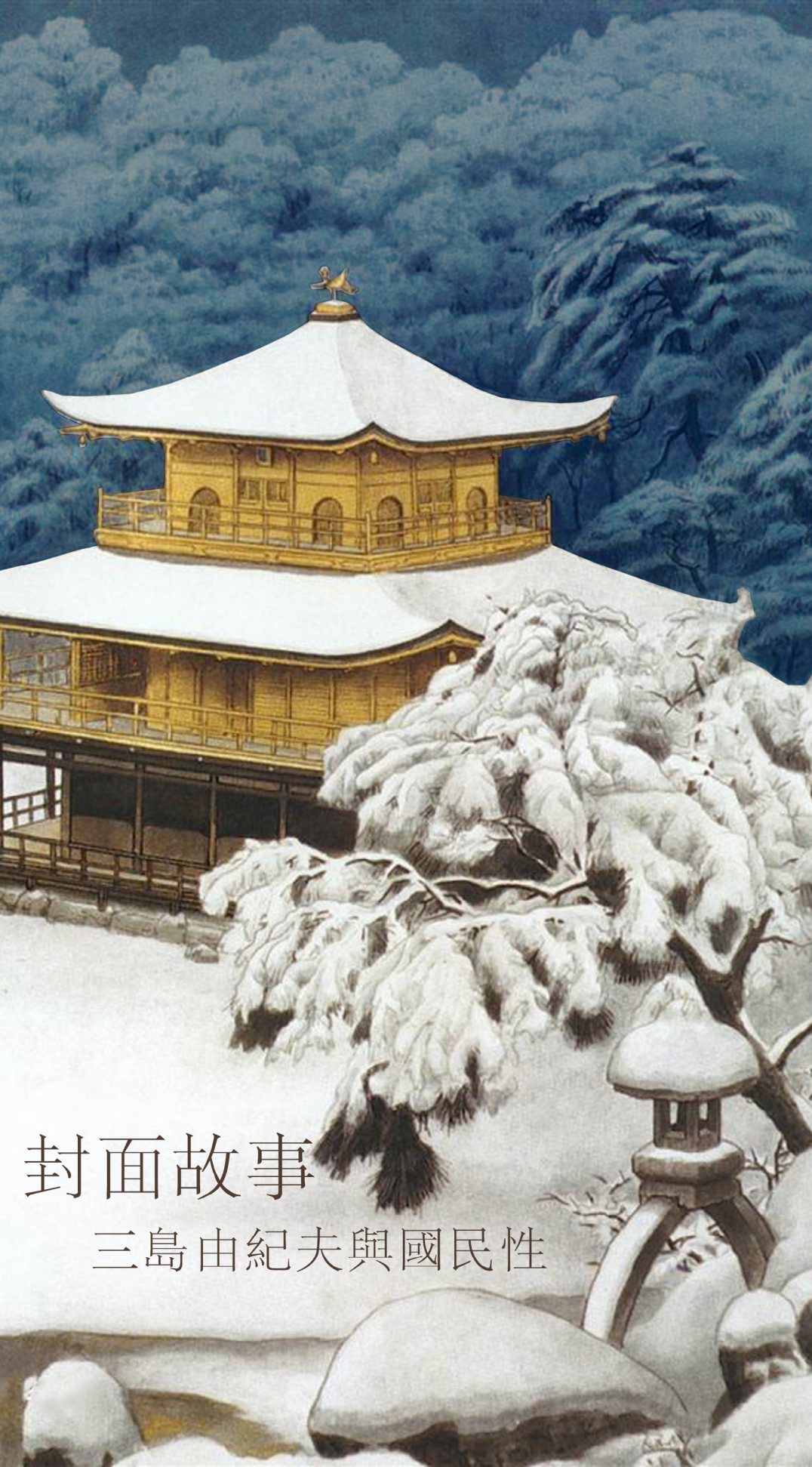


似水流年

◎ 十七輯啟

封面故事

三島由紀夫與國民性



• 溺水者的呓语 •

就像是被渐渐淹没
潮水涨上来
你可以看见别人站在堤岸之外，安然无恙
但你双脚已陷入泥沼，无法自拔

咸腥的海水拍打你的脸颊
没过鼻腔
你可以看到海水上的浮沫、脏污
以及种种生活的奇异残渣
但是你就这样倒了下去，双手抓住飘荡的海草
并且连根拔起
一只海星攀上了你的手臂
酥麻的感觉沿着脊椎而上袭击了你的后脑
你的眼睛由于海水的刺激已经关闭
坚硬的石砾在背上划出血迹
你掩埋于淤泥流沙中

Finally you know, no one will come in rescue.

卷首



似水流年

目录

编辑部名单

主编 李宗昊
副主编 吉田千惠子
方涓茹
文编 吉田千惠子
王品橋
章劲涛
瑋 喆
胡泽欧
叶沐阳
孙宇石
王天成
范星怡
李天乐
葉庭瑄
高小涵
美编 方涓茹
黄冉婷
翁佳琪
王天成
谢 言
陈思宇

封面故事	三岛由纪夫与国民性	01
人物	文妖——李碧华	11
读书	以《扶桑》为例浅谈严歌苓的语言特色（一）	13
	路遥：朴实的力量	16
	严歌苓：阴柔的力量	19
光影	胸前的圣经	22
	从无间道看 TVB	24
异乡人	人间有味	26
	西贡：生活的永恒	28
	在勃艮第原野上	30
文苑	那天	32
	坝城	34
	写栖农先生	36
	在起风的峡谷里	38
	海角	40
编辑部评论	一则新闻的观察	45
	寂寞的温度	47
	盼	49
经验	科大 overload 生存指南	50



“一个是猎人,一个是猎物;一个是理性,一个是行动。
雨夜模糊的不只有踪迹,还有界限……”

雨水落下,地上被打出的凹陷来不及回复又被填满。

小屋里暖黄的灯光在雾气中虚幻而美好,窗户上映出男人的脸,咀嚼着什么。

除了雨水拍打窗户的声音,整个屋子寂静得可怖,仿佛是剧院里观众素质良好的的一幕独角戏。

男人很快地吃完了盘里的食物,站起身,拿起墙角的背囊,看了一眼窗外漆黑的夜色,

也许犹豫了一下,也许没有,便走进了黑夜。

雨势并没有减弱的迹象。夜色很黑。

没有星星。

雨打在树叶上的声音很熟悉了。

它懒懒地闭着眼,蜷在洞里,银黑色的皮毛在深不可测的夜似乎也闪烁着幽光。冷风送来了熟悉的味道。

这种天气。它冷淡地想。

最终还是睁开了眼,大而亮的双眼在脸上的银色毛发里格外醒目。悄无声息地站了起来,它离开了干燥的洞穴。

树影摇曳。雨声阵阵。

他小心地走在植被密铺的林子里。

树林遮蔽了本不存在的星光。这个天气对他很不利，他却无知觉地继续深入。
他的眼睛不大，眸光执着。

湿润的气流干扰着他的判断，他依旧向前。

那只该死的小兽。

它轻快地疾行在云杉树下。

他发现不了它的，它知道。它现在可以另找一个洞穴舒服地等着雨停，而它也正准备这么做。

它偏过头听了听雨声。

逃逸的影子并不狼狈。

那个执着的男人。

他已经走了很久了，雨减弱了不少。

它一定躲起来了。

他一定要找到他，无论如何。

要不要出去会一会他？

湿润的风带来的信息告诉它，他还很远。

它知道他为何如此执着。

太陽

即使二十多年過去了，秀虎仍就記得五歲時，父親帶著自己第一次去鎌倉旅行。在新宿的小田急車站裡，一個雙臂覆滿了紋身的傢伙將尚是年幼的自己嚇得哇哇大哭。周圍的乘客隨即毫不掩飾地露出厭惡、嫌棄的神色，而父親並沒有表現出任何的不安和慌亂，他拍著秀虎還瘦弱的後背，用他特有的，不急不緩的語調，輕輕地對秀虎說：“秀虎，別怕，他與你一樣，都是畏懼獅子的羔羊。”

這句話一直到了秀虎進入高中，才自以為理解了這所謂的“羔羊”與“獅子”是一種什麼樣的東西，他在自己的日記中這樣寫到：

我們究竟該以一種什麼樣的形態，在這個莽莽世界中展現自己的生命？我以為，平凡者的生命定是像溫順的綿羊一樣，被命運驅使著惡犬，揮舞著長鞭，一個接一個地關入羊圈之中，雖然那脆弱的欄柵外就是無盡的青青草原。

在這裡，他停下了筆，後面的內容他沒有付諸筆紙，而是反復地在腦海中揣度：而那些不平凡之人呢，那些拒絕順時代潮流而下的人呢，他們是不是像太陽或者長著黑色鬃毛的雄獅一樣，依仗著自己的力量，讓命運畏懼自己，用自己燃燒著的，散發光芒的生命去為所欲為？一想到這裡，秀虎不禁地害怕了，時光的流逝知會了他關於他身處著的這個時代，其中的種種準則（雖然

它們都是脆弱不堪的），而“自覺於順服”恰恰是他所領悟到的，最為重要的一條。當然，他之所以害怕，不是因為叛逆之後，常出沒心靈間的孤獨，他知道那是為了成為更好的人類所需要付出的必然代價，他自己也欣然接受；他所害怕的，與那些靠天吃飯的鄉下農民所害怕的一樣：在自己支付了種種後，究竟有沒有收穫，如果有，那麼能夠收穫什麼，能夠收穫多少。

如果沒有……這樣的結局無異於直通地心的深淵，將太陽和獅子一併吞噬，給自己留下的僅是無邊黑影。

在這此後的十年間，秀虎沒有再往前一步，因為他不知道這一步去後，是太陽還是深淵，或者是太陽亦是深淵。他就像是站在藩籬上的壯漢，不知該往哪邊倒去，藩籬又不堪承受他的重壓，沒有人知道等待這他的結局將會是什麼。他立於遠離人群的夜幕之下，卻又渴慕著繁華熱鬧中的霓虹燈火；他自信虛無乃是世界獨一的本質，然而他自身又不曾具有去觸碰這種本質的勇氣。因為對世事洞若觀火，他失了情感，即使在父親逝世之時也沒有表現出過多的悲傷。

那天，他站在靈床邊，仔細端詳父親的臉，陰暗的殯儀館裡，陽光透過百葉窗灑在父親臉上，那是一副多麼平靜的尊榮。他卻疑惑賦予這份平靜的，到底是靜默的死亡還是在一旁束手而立的殯儀師。葬禮結束的夜晚，母親疲勞不堪，早早地睡去了。她已經接受了父親離去的事實了嗎？秀虎坐在父親的書房中這樣地想著。

夜深了，檯燈的光線不足以照亮整個房間，只有書桌從黑暗的包圍中逃脫。秀虎本來是想來收拾父親的遺物的，可到了這裡，卻發現所有的物件都井然有序，沒有什麼要收拾的。書桌上壓著一面玻璃，玻璃下是照片，有閤家福，也有父親與戰友的合照。看著一張張照片，秀虎回憶那些有關於父親的點點滴滴，回憶起初次鎌倉之旅，那一望無際的相模灣，海風中父親恬漠的神情，還有“羔羊”與“獅子”。

秀虎的目光轉向了自己與父親在鎌倉的照片，他們站在一起，後背大海，江之島隱隱若現。

那江島後面是什麼？他掀起玻璃，抽出了照片和照片下的折疊的一頁紙，他將紙展開，那是一頁日記，但不知道為什麼從日記本裡撕了出來。日記的日期是昭和四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日記全文如下：

時間逝去如此快呀，尤其是在目睹了昨日那樣的事後。在場的那麼多人，究竟有多少人在這之後會反省自己呢？抑或者說是社會之中有多少人會重新念起舊日的榮光？可不管別人作何種想法，至少自己的意志應該緊緊跟隨著平岡兄的吧？

一個作家，一個在社會中出人頭地的名流，他完全擁有人類所能擁有的所有凡俗的幸福，以及遠遠超出於此的精神上的幸福（雖然我無法確定對於一個個體而言，這種超越精神究竟是不是一種幸福）。而他在得到了他所能得到的一切之後，所作出的這種決定，他勇氣與他的勇氣，未嘗不能將其稱為“般若獅子”。以洞察一切的鋒利無比的思想，撕開籠罩在個人之上、在城市之上、在國家之上的阻攔，肆無忌憚，蠻橫地衝入無盡的虛無之中。

古代的中國人是見識過這些虛無的，但他們在面覩之後，卻一個個喪失了生活的勇氣與熱情，故而他們要麼孤隱山林，要麼變得俗不可耐——就像溺水之人死命地抓住岸上拋下的救生圈一般。可他呢，他沒有放棄，因為他無法否認自己生命的澎湃，無法否認太陽的熾熱；同一時間，他也無法否認虛無的存在真實無疑。那麼，將會困擾我一生

的問題就這樣來了：我們究竟該以怎樣的姿態存活於世？三島由紀夫給了我一個答案，解答了我一部分疑惑，他用裹著紗布的肋差以我國武士固有的儀式結束了自己的生命。

“你們好好聽一聽，靜一靜，請安靜，請聽我講，一個男人正在賭上生命和你們講話，好嗎！”在他內心應該是有獅子在怒吼吧？不不不，對於這種事我們不能作浪漫的幻想，我們必須客觀地去陳述，去除旁枝雜葉，我們必須放棄想象，說話的人只有三島由紀夫，沒有其他人，沒有什麼獅子太陽，只有他一個人。他作為一個人，一個日本人，在那樣的場合講了那種話，無論結果怎樣，他已經盡全力地做了，世上是沒有任何人可以再對他去埋怨什麼了。

我在這裡不想像那些聒噪的媒體一樣，去大講特講，什麼什麼主義又象征了什麼什麼。作為一個我國軍人，懷抱著為國而死的意志不是理所應當的嗎？或者退一步說，作為一個我國國民，懷抱著為國分憂的考量不是理所應當的嗎？三島知曉了世界的虛無，但他所作出的選擇並不是放棄存於世間的事物，而是選其中為最高者，將自己的生命全部奉獻於斯。

當然，在這裡，我要坦率地承認，

世上並非所有人都擁有著如此的覺悟。可令我不甘心的，是覺悟了的人們常常因為各種自身的疑惑而導致覺悟無法化為行動——我們止步不前，陷入泥濘。佛說破執，拿起是執，放下是執，色是執，空是執。我相信，佛祖告訴我們萬法空相的原因，絕對不是要我們放下色相拿起空相，而是看破色相看清空相。看破色相不容易，而看破色相之後還能按捺心神，不去拿起空相，反而將它看仔細了，這是更為不易的事吧。若能清楚地明白這兩點的話，我們有什麼理由還無力去行動呢？

啊，說回三島，我今天就是要與自己談談三島這個人的。我是怎麼認識的三島呢？那是一個夏天的下午，正是我休假期間，我一個人閑無事事，在銀座的街頭茫無目的地走著，天氣很熱，我想找一個地方避避暑。那時，一間書屋映入眼簾，書屋的名字我已經忘了，因為當時滿腦子只是想著快些進去。我愛讀小說，但我不愛讀過於出名的作家的

小說，我認為它們常常被人們過度地評價，不論他們談論的是好是壞。那時候三島的書是十分受歡迎的，我對其有些敬謝不敏，不曾讀過。那時，《金閣寺》剛剛出版，書屋老闆們常常將它放在書屋最顯眼的位置，這家也不例外。出於禮貌，老闆向我問好，我也忙著回禮，假裝自己在認真挑選書籍。於是我拿起了一本《金閣寺》。自此之後，我承認了三島作為一個偉大作家的地位，其旺盛力量是我之前所讀過的任何一位作家都不曾具有的。我與妻子說，應該讓部隊裡的小子們都去讀一讀三島的小說和散文，就像在戰爭時期，政府鼓勵市民們閱讀《葉隱》一樣。

“可三島的力量不是令生命逝去，他是令生命綻放。”——現在只要想想曾經的自己說過這樣的話，心裡便翻湧出一陣陣的酸苦。但我們又應該是要高興的，一個人膺了他所認為的必盡的事業，並為此死去，人的所有價值無非止於此處。

寫到這裡，日記的內容結束了。秀虎無法形容自己的感受，因為他從未了解父親與他有著如此相似的意志，他畏懼的深淵，在父親眼中卻徒具猙獰外貌，而毫無威脅。他將日記翻了一面，那裡，父親還寫了一句話，字跡顫抖與平時截然不同，顯然是臨終前才加上的。

“秀虎，去，去成為太陽。”

《礁石與浪花》

——關於生死自我的思考

永生的死者

武士者，须一生悬命于武士道。——《叶隐闻书》

死亡是生命的一种延续和终结的共同体。纵然死亡剥夺了许多生的特权，将某一个体与生者的世界隔离开来，但生命中某些不朽之物是死亡无法磨灭的，深刻的思维，或是纯粹炽热的信念。

在现代文明繁盛的娱乐之下，我们用自我生命的每一个白天去无限度地求取、扩张我们自以为的生的价值，从物质的蓬勃之中感受生之于我们的意义。可是当夜晚拉上窗帘，当我们瘫坐在自己家中的扶手椅上，瘫坐在一个剥落了一切的理论、主义的华而不实的矫饰之后，瘫坐在赤裸地逼迫着我们直面的那一整个时空的虚无之上时，听着头顶疯转苍蝇的嗡嗡声，我们自知没有任何逃脱的可能。物质从本质中逐渐的抹除了我们对于某一个简单的并不华丽的观念坚持的能力，纯粹从我们的灵魂之中消逝了，留下一个浑浊的得过且过的灵魂，浑噩至终点。

《叶隐》给予三

岛由纪夫的
是

一种与现代的先进格格不入，甚至可以说是倒退的“落后”。为了维护一个简单的信念，这，便已足够于撑起一整个生命，也是唯一能够支持其存在的理由——谓之曰：生之尊严。生，便是在这一种信念的指引之下去实施，去践行。其在于每一个动作，无论是每一个细胞的基础代谢，还是三岛自以为可耻的剖析思维的“艺能”，都不违背存在的原因和目的。“以虚空之眼的自觉，以仿佛于一切的虚无废墟中一无所知般担当起生命的优美与尊严。”

如若维持自我生命的代价是逆着这样一种脆弱的“生之根本”，呼吸饮食或者思维都丧失了所有行为最终的目的，存在于此便是不必要的，大概更是不被允许的了。死亡在此时并非是一种逃避，逃避只属于怯懦者。当屈服成为一种诱惑，而选择死亡反而需要更大的勇气的时候，在黑夜孤寂，白昼如焚的天幕下筋肉之断裂的一瞬便化为一种

· 三岛由纪夫



悲壮的伟大，即是死的尊严。

也许在三岛由纪夫自戕的最后时分，它能够看到生与死笼罩着同样宽厚温暖的黑暗，超越轮转之后却并非冷涩空寂的地方，自尊的灵魂源于此，也终将归于此。

正名

相較於永恆的宇宙，生命，無論從任何方面談起，都是瞬間而渺小的。人類之所以會產生出“我是誰，我從哪裡來，我到哪裡去”這類的哲學思辨，無非是想在這樣虛無縹緲（對自己而言卻又宏大壯闊）的世界中尋一片歸處罷了。

故而，若人常常將自己置於所謂“出世”的境地中，那麼他的將要面對的會是世界清晰且冷漠的東西，在此，我們姑且將此種東西稱為“覺悟”吧。毫無疑問，覺悟是在對經驗世界的觀察、思考并審視思考結果之後產生的，它對經驗世界作出了客觀的描述——許多人僅僅將步伐停滯此處，

自覺已看清本真，自
作舉

“死就是目的，這才是武士道中最重要的。每朝每夕，一再思死念死決死，便常駐死身，使武士道與我身為一體。”

—《葉隱聞書·卷一·第二》

生之澎湃，死之決絕

在霓虹閃爍不停的夜晚，在車水馬龍川流不息之間，人類的生命力是那麼明顯、張揚。毫無疑問，我們面對這樣的生機時，是不會心存一絲猶豫的。畢竟，客觀地講來，一個人最為珍貴的東西，除卻生命是再沒有其他額外多餘的物件了。可是，世界上的事物並不總是客觀存在的，人類的思考（尤其是關於自我的思考）發展出了主觀的意志，這使得人類在許多時候脫離對生的渴望，

去完成的，不是就此對經驗世界冷眼旁觀，且真理也沒有告訴我們應該放棄經驗世界中的種種。相反地，覺悟冠授的我們的，是將其本身運用於世界的權力，同與之相匹配的責任。

如此一來，“正名”的概念便誕生了。而在這裡，與孔聖人不一樣，正名的重點並不在於“言順而事成”，這屬於對經驗世界的作用，正名更強調的是在虛無的世界中為渺小的自己尋找一個坐標，或者為自己拋下一隻鐵錨。日本闡述武士道的著作《葉隱聞書》對於類似的觀點進行了如下的闡述：“死就是目的，這才是武士道中最重要的。每朝每夕，一再思死念死決死，便常駐死身，使武士道與我身為一體。”（《葉隱聞書·卷一·第二》）於此世，此種說法雖然過於激烈，但我們不難看出，武士道確是以死這個目的，在精神世界與經驗世界中為自己找到了一個坐標，並將之牢牢固定。故此，日本武士的精神才能完好地保留在日本民族的血脈之中。

正名帶來的，是一種有序而符合真理的身份構建，雖然身份構建可以沒有覺悟的參與，但缺乏這種覺悟的身份，必然會導致混亂，也就是現代人們所說的“信仰缺失”吧。

世
獨
醒的姿
態。

而在描述
之後，人們更應該



· 十九岁的三岛由纪夫

以恬淡冷靜的神態直面死亡。

死，是必然的終焉之地，這樣殘酷冰冷的事橫陳在每一個高貴或是卑賤的生命面前。人們常常在生命旅途之中苦於追求平等，諷刺的是，世界上最極致的平等他們反而是避之不及的。是以，生命被讚揚，死亡被抑制、恐懼、遺忘，有生無死成了平常心。可表象，那一層膚淺的東西，萬幸地，是可以通過思考來撕裂它軟弱無力的嘴臉：被貪圖的生命，為了活著而活著的生命，在喪失了主觀的目的性之後，其本質與智力低於我們的其他生物又有什麼區別？若我們為稟賦智慧而自豪，那麼僅僅局限於物質生存的狀態不應該是被我們所鄙視的嗎？

若說以上的言論都屬於老生常談之流，那麼，我們進一步來說，秉持智慧的人類，到底如何才能在生與死之間找到共存之道呢？

三島由紀夫給了我們一種解釋：以死亡成就生命。三島由紀夫，一個小說家，卻熱衷於健身與太陽浴，與世俗所認知的小說家的模樣截然不同。若世人認可，一個生命體可以將其分解出肉體與精神兩個部分，那小說家無疑是壯碩的精神拖曳著虛弱的肉體前行的吧。而三島追求的，是二者兼備，是古希臘體態健康之美與日本精神纖細之美的融合。所以，他要求自己保持著日本精神的同時，又毫不掩飾，大衛雕像般地展現自己。當然，他的目的，他的追求，在其本人在世之時，被隱秘而堅定地執行著——生命之美，定是要在最完美之時，以最完美的方式展現。

精力沛碩的生，若不能賦予其個人主觀的信念，那人也不過如同是低等生物；而三島賦予其自生的美學的意義，是一種超越了生之渴望，達到死之境地的信念。為了實踐信念，生命中的日日夜夜都必須為此殫精竭慮，直到那一刻的來臨。生命的澎湃如此才能得到顯現，又或者說賦予生命意義的信念與生命本身合一。若到了為信念而抉擇生死之時，若不能爽快了當地選擇死，成全意念的話，那麼之前所做的種種準備，豈不是付之一炬，之後就算活下去，內心終將在沉重、自我的拷問與辯駁之中掙扎不止吧。

“緊緊抱住目的，可每當臨死之際，目標反而會迷茫。”

若人類不願放棄身為智慧生命體的驕傲，而智慧，也不是教導人類如何苟活於世間的成功學。那麼，死對於我們而言，並非不能直直面對；生也不會糜爛如軀體上畸形而臃腫的肉瘤——這才應該是人類將要走向的道路。

《我的文學》

在這裡，如果我說我的文學是企圖表現“時代”及其意義，那麼未曾度過我的小說的人可能會為我吹噓說：“真是個其志可嘉的新人”。而讀過我兩三本小說的人，可能會哈哈大笑，笑我不知說云吧。還有我的幾個朋友可能會說：這個傢伙也學會了玩弄言辭，對時代極盡阿諛奉承之能事，不要再同他打交道囉。我竟然遭人如此誤解。更重要的，可能是我的文學自以為是，寫法容易讓人誤解，彼二人也以為我是故意為之，這就不好囉。也可能是我格外喜歡遭人誤解、比較看重把被人誤解的自己推舉出來，喜歡背地裡進行坦白的報應吧。不過，誤解這種麻藥有一種不可思議的神秘的甘美，品嚐過一次就無法忘懷。自古以來，終生在誤解中生活的孤獨的作家懂得別人所不知的麻藥味兒，他們是不是主動地沉溺于麻藥的甘美之中呢？總之，令人懷疑的地方是很多的。

日本明治以來的文學，反映“時代”、時代的推移，時代思潮的對立等為主題的小說為數眾多，不勝枚舉。不過，也許由於我自己不是生於那個時代，以及生活在那個過渡時期的青年人的苦惱是不可靠的。在文學上處理這種情況時，必須意識到某種社會的、經濟的基礎的崩潰或者演進，都或多或少是其背景的一部分。如果說，這是當然的，那的確是理所當然的。我覺得如果把這些要素完全拋開二區思考“明治維新的青年人的時代苦惱”是什麼，一定會迷失方向。當然，企圖去掉政治的、社會的、經濟的背景去思考“時代的苦惱”，這恐怕是錯誤的吧。儘管如此，就算我們企圖把這一切都排除出去，而只是吧“時代的苦惱”像畫出來這種做法是錯誤的，但是，恐怕每個不同時代的青年人的心中都肯定會潛藏

著這種被抽象化“時代的苦惱”。同這一切外在的東西分割開來的“時代的苦惱”，只有時代聯繫在一起才是可知的，而與時代一起最早消失的東西也是這種苦惱，大概只有在同時代人的青春時代生活過來之後，在這些人衰老之後，才不至於陷入枯萎的絕境吧。正因為這樣，這種苦惱是活生生的東西，時代的本質也就蘊藏其間了。這是從時代這個大自然中誕生出來的一隻黑色的不吉利的蝴蝶，可能也是早死的蝴蝶吧。這與後世的文學家意識到或意識不到無關，難道還會有人不希望這隻黑蝴蝶在描寫這個時代裡生動的振翅嗎？於是，在充分描寫蝴蝶誕生的外在的大自然背景的基礎上，自然而然地會等待著一隻蝴蝶從森林小河或草原上誕生，這是一種可以思考的方法。這是試圖把時代的苦惱歸結于政治的、社會的和經濟的背景的方法。另一方法則是試圖將從所有一切東西中抽象化出來的時代的苦惱，哪怕是死物也罷，都會清晰地再現在文學上。也就是說，後者的方法是試圖將死了的蝴蝶作成標本。……不論採取哪種方法都無望成功，結果只有讓一隻活生生的黑蝴蝶的翅膀投影在文學作品上。

明治維新尚且如此，對我來說，輸入社會主義思想之後的“時代”觀念，越發覺得不可信賴了。大正時代的白臉書生，雖然一直害怕時代的陰影，但是他們的不安，關係到中產階級的經濟基礎的崩潰問題。任何國家、任何時代，在高度的物質生活走到盡頭的時候，一定會出現生活的頹廢表現，除了風俗以外，我並不認為它會作為這個時代固有的特別的東西，在後世形成值得驕傲的“時代的苦惱”。人吧文學大體上分為無產階級文學和風俗小說，即使在今後看來，也是很



天的
作品

自然的。為什麼呢？因為按無產階級文學的首倡者說，時代的一切都是辯證法的發展，時代的苦惱就像夾雜在經濟社會進步發展的機械中的飛沙走石的東西，在那裡總會有階級鬥爭這種固定場面的，因此時代這種觀念，不可能形成什麼本質性的東西。然而，映現在風俗小說家目光裡的時代的苦惱，只不過是能與不能追隨風俗的推移者之間的矛盾相剋的姿影罷了。

比起這些方面所表現出來的“時代”的意義來，意味著我們經歷過戰爭時代的投影的“時代”觀念，也許更是渺茫的不得要領的東西了。不過，也可以認為是意味著本質的時代的長長投影。在今天看來，抽掉了社會的政治的經濟的背景，就更加不能思考任何事物了，理應如此。可是，戰後的青年階層的所謂“過渡期的苦惱”也罷，“受損害的一代”也罷，或“惡劣時代之子”也罷，如果從這些用種種詩的名稱來稱謂的這種朦朧的希望與絕望、不安與不知天高地厚等類似不可思議的，混合物的時代感情出發，嘗試把所有社會

的政治的經濟的背景抽出來，那麼在這樣的時代裡，難道就不會出現某種抽象化了的純粹的超時代的苦惱嗎，不會像從砂中挑出的砂金一般放射出光輝來嗎？對於我來說，我堅信這種砂金的存在，相信一隻黑色的不吉利的蝴蝶的存在，這種存在勝過任何東西。

以這種抽象性——也許這是稍稍順從我獨斷的時代的本質的抽象性——作為基礎來思考的純粹小說，有別于迄今的純粹小說的主張，這與主張必須訣別時代的投影的詞有所不同。文學或小說越純粹，就越是時代的完全投影，是時代的最正確的投影，這樣的主張不就能夠成立了嗎？我沒有一天不在祈盼，祈望學出足以證明這個充滿獨斷的主張的作品來。但願有一隻黑色的不吉利的蝴蝶，把那不斷飛翔的、行蹤不定的影子，投落在我今後的做作品上吧。



文妖——李碧华

——烟花三月冷，但知碧华芳——

她是《霸王别姬》、《青蛇》、《胭脂扣》的原著作者兼电影编剧；

她是才高艳艳，行踪神秘，从不在媒体前露面的低调行人；

她是徘徊于古今，生死，雅俗，现实与传说之间的牵线人；

她是富于联想，推陈出新的文字匠人；

她是文妖——李碧华

故事诡谲凄凉，生活真实复杂

李碧华出生成长在香港的一个大家庭里，祖父以前在乡下很是富裕，有四个老婆，还有妾侍。父亲从事中药行业，住的是祖父的物业，所以李碧华从小生活在那种楼顶很高，有着木楼梯的旧式楼宇中，听闻过很多旧式的人事斗争，这样的生活环境使得她奇幻志怪的作品兼具真实可感的生活气息与时代风格。

有人说李碧华的文如空山新雨，读起来是一片冷冷的人间胭脂色。她的文字仿佛是将生活中的辛酸见闻经历用掌心搓揉而成精致糕点，模样变得让人垂涎欲滴，食来却依旧苦涩难耐，但如饮鸩止渴，叫人心甘情愿。她的故事写人鬼，写前世今生，写痴情的妖和绝情的人，写世间奇闻逸事，神话传说，却又将真实的地名，历史事件穿插其中，叫读者把故事带入了生活中，不知是不是坐上的下一趟电车上就能碰见那个痴情的阿姑如花，为她失魂七日，寻见情郎。

她的自白中有三个问题可见固然文字冷艳，现实生活中她仍是个情感丰富的俗人。其一是会爱上不爱你的男人吗：经常，否则哪来灵感写小说。其二是最想旅游的地方：我暗恋者的心。其三是喜爱的颜色：男色和女色。这三个回答都够真实，够直接，也显现了她的爱情观不仅来源于她所爱读的古籍，也浸染了现实的风尘。

在她仅有的几次访谈中，有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总喜欢写悲剧？是不是现实生活中太幸福了？她答：“刚好相反。正因现实生活悲苦，才驾轻就熟。”

大隐隐于媒体

作为一名职业作家，增加曝光率或许对作品销量增加有益无害，但李碧华却“愚笨”地选择了只以文见人。跟她合作过的出版界人士都知道她的约法三章：一不上照片，二不参加签名售书仪式，三不接受直线电话采访。当别人问她为什么选择当一个媒体背后的作家时，她这样回答：

她要保留一点自由空间，买蛋糕的人又何必理会厨师长得怎么样，还是喜欢当一个普通人。甚至，为了回避与读者见面，她连续三年拒绝登台领“香港十大畅销书奖”。她自己说：“我是那种摆到人群里，不容易特别被认出来的样子，没什么好描述的。”据她朋友说，若你真想见她，就去光顾深圳小吃街的各个店面，或许李碧华就隐于那些食客中，不过是你见到了认不出罢了。

无论是她的生活还是她的作品都带着浓浓的神秘色彩。生在香港这样繁华的城市里，难逃灯红酒绿，纸醉金迷，而她本人和她的文字却有着经历俗世之后的清冷个性。她在这样的人性的考验中，保持着难得的清醒，以旁观者的角色，描绘这片看似绚烂无垠实则苍凉无情的土地上发生的种种。每每读完一个故事仿佛如梦初醒，被奇绝的剧情，真实的情境，悲情的结局震惊的如鲠在喉，神志不清。这样的感受是她想带给读者的，而不是一张张被修过的作家照片，一篇篇被加工改造的情感生活访谈。

李碧华说她写作只是为了自娱，如果本身不喜欢写，只是为了名利，到头来是会很伤心的。她相信自己的灵感，她创作从来没有刻意怎么写，所有的景象，联想，见到什么，想到什么，都是在下笔的时候不知不觉地出来的。或许她是自信的，自信于一支笔就能夺天下，何须抛头露面，花边新闻来博眼球。又或许是她本身的性子，懒得与媒体周旋，懒得与书迷亲热，不过菜场捡菜，付钱取喜欢的就好，何须感激那菜商。无论是哪种，她都始终是置身事外的，好不洒脱。

一身邪气，鞭辟入里

有人说过李碧华的作品是张爱玲的聊斋版。人物都是市井中人，什么上不了台面就写什么。戏子，女妓，破戒的和尚，吸食鸦片的浪子……仿佛只有有违伦常的题材才能撞击打磨出让她满意的故事。那一个个悲剧的塑造，先创造出了让人期待向往的美好假象，再用残酷的，赤裸裸

的现实将那份朦胧希冀撕得粉碎。又以冷静深邃的笔调令你幡然醒悟，为你疗伤。她写名声不好，身份卑微的女性对爱情的忠贞不渝，写令世人尊敬的，身份显赫的男性面对爱情与流言蜚语时的软弱背叛。仿佛将世道反转，令人耳目一新，却又发人深省。

或许这就是一个积极生活的悲观主义者所想展现的极致。现实生活中她说人生以快乐和自由最为重要，而快乐美满的人生就是：“七成饱，三分醉，十足收成。过上等生活，付中等劳力，享下等情欲。”可在《胭脂扣》中她又写到：“一个小市民可以拥有这许许多多的数字，简直会在其中遇溺。到了后来，人便成为一个个数字，没有感觉，不懂得感动，活得四面楚歌三面受敌七上八落九死一生。是的，什么时候才可以一丝不挂？”同样以数字描述生活，理想与现实和生活与故事的对应看似颠倒，却交相呼应。她用鬼魅的方式向大众表达着自己对世间情感独特的鞭辟入里的见解。她邪得有灵性，引人深究；她自相矛盾，又自相融合转化，构建了与众不同却和谐的灵魂；她视角独特，思想冷静，使大众文学亦能成为经典。她无疑是独特的，自成一体的，令人尊敬的。

她就是她
不走寻常路的
率性恣意的
妖冶敏感的
骄傲的
谦逊的
李碧华

以《扶桑》为例浅谈严歌苓的语言特色（一）

文 / 王品桥

前言

我一直对严歌苓的语言运用印象深刻。

在我看来，评判一个作者语言运用优秀与否的重要标准之一，即为是否拥有鲜明的个人特色。语言产生的影响在不同的人身上可能有所不同，因此人们会产生对不同作品的偏爱。但在我看来，严歌苓作品中的语言魅力长期以来是遭到忽视的，即人们关注她作品的题材、思想内容较多，却少有讨论她对汉语言的运用。

出于我个人的喜好，我对她的代表作《陆犯焉识》与《扶桑》向来不吝赞美之词。严歌苓的这两部作品不仅在内容和思想上吸引我的目光，在语言的运用上更令我钦佩和叹服。我所欣赏的语言魅力较强，或者说文笔绝佳的作家有鲁迅、张爱玲、王小波、莫言等。其他几位获得的地位和赞誉自不必提，我以后也会在其他文章中尝试去解读。而严歌苓，是珍藏在我脑海里独特的财富。在我眼中，她的文字里有一片少有人探索的天地。

我认为，在《扶桑》中，严歌苓的语言魅力体现得最为突出。我对《扶桑》这部作品的大致印象如下：它通过记叙中国妓女扶桑在美国旧金山度过的传奇一生，着重于描绘东方文明的神秘与美丽对西方人带来的冲击，深入刻画了人性的复杂，同时也描绘了那个时代里中国移民的特征、生存状态和遭遇，以及美国西海岸的社会面貌。这部作品中的心理描写与形象描写都十分出众。严歌苓独特的语言特色使这部作品中的主线故事——即扶桑与大勇和克里斯的纠葛——呈现出极唯美、极刺激，幽微而又沉重的形态。

《扶桑》这部作品中的人物形象，并非如我前文说到的鲁、张等人作品中的人物一般，用一两个章节来写就十分鲜明，令人难忘。扶桑、克

里斯、大勇，要彻底体味这几个人物的内涵和味道，都需要细致地阅读书中的每一行字，每一个词。换言之，要理解这本书中的主要人物，是离不开这部作品贯穿整体的气质和氛围。也正是这部作品独特而惊艳的气质，让书中的人物形象入木三分，回味无穷。



这篇文章将以《扶桑》中的部分语段为例，从字词、句式、氛围、风格及其他方面来分析严歌苓的语言特色。此为上半篇。

节选 1:

你登上这遍地黄金的海岸时已二十多，因此你成熟、浑圆，是个火候恰好的小娘儿。你没有技艺，也没有妖惑的妩媚，丝毫不带那千篇一律的淫荡眼神。你的平实和真切让人在触碰你的刹那就感到了。你能让每个男人感受洞房的热烈以及消灭童贞的隆重。

因此你是个天生的妓女，是个旧不掉的新娘。

这一段作为全书的开头，其任务在于引出扶桑的人物形象。

在许多小说作品中，开篇的章节都是用于刻画某一个人物的形象（未必是主人公），以此来展开故事情节。在这段文字中，严歌苓没有直接描写外貌，也没有叙述人物的背景，而是从整体的角度来评价扶桑——她最突出的特点，在于不沾风尘却风情万种，与周围的其他妓女相比成熟而天然，拥有最原始的吸引力。

“旧不掉的新娘”这个比喻是令人震撼的。对于一个妓女来说，保持新鲜与火热是最大的魅力。这里提出了一个耐人寻味的矛盾：扶桑年龄很大，却拥有如此的新鲜纯真；这样的妓女无疑是非常少见。因此这段刻画让人相信，扶桑在那一段历史中留下的无法抹去的痕迹，她获得的广泛社会关注，以及作者对她的深入探索，是合理的。

节选 2：

“你是不叫的。有人往你看，你慢吞吞对人一笑。你笑得那么真心诚意，让人觉得你对这个世道满足极了，你对这个看你的人中意极了。”

恐怕就是你的沉默和你心甘情愿的笑使识货的人意识到你绝不是一般货色。有人开始在你窗前慢下步伐。你就像此刻一样，从咿咿呀呀的竹床上站起。你显得高大、实惠，动作的稍微迟钝使你几乎是庄重的。

人们一时间忘了你是个笼中待售的妓女。”

在这一部分中，严歌苓继续展开对扶桑身上的特性的阐述。

扶桑的特性，是一种年轻的母性，是大地式



的慈悲与包容。这是最高级的温柔。她用微笑和沉默接纳一切。具象来说，是接纳浑浊的人群、乌烟瘴气的社会；抽象来说，是接纳一切欲望、罪恶与无常。“对这个世道满足极了，对看你的

人中意极了”——严歌苓对人物神态的描绘让我觉得她是一个能真正进入人物内心的作家。即使她描写的人物不是普通人，而是一个神秘而遥远的传奇，她也可以穿越时空站在人物身边，用最

实在、最体贴的语言替那个人表达内心。人人都可以看出扶桑的宽容与慈悲、静默与平和，而这些品质都可以归于一个来源：对世界的满足感。她因天真而满足。没有一个词能比“满足”更好地形容这种原始的特质。

节选 3：

“扶桑想阿妈刚说的要卖她不知真假。阿妈舍得这么大的鱼头给她吃。她摆摆手拱开盆子沿下的一些蟑螂，坐下来，从裙子下面拿出两个脚，搁在对面的椅子上。”

“蜡烛火舌一扭动，整个屋子的金红空间也跟着不稳了。扶桑想，阿妈也是欢喜她的，舍得这么好的香烛。”

这两段心理描写取自于十分普通的生活细节，却能使人物形象明显地更加丰满。扶桑的憨和傻，像不谙世事的幼童，可是从这两个细节中却能看出她并非全然憨傻，而是善解人意的。我们不禁要思考这样一个问题：扶桑的“智”有几分？这个问题的答案始终模糊。在答案的摇摆之中，扶桑的形象远了又近、近了又远，却始终温柔。严歌苓对扶桑的心理描写始终保持着分寸和距离，冷静淡然，语句简洁。因此这些描写显得毫不拖泥带水，准确而有力。

节选 4：

“你不知这个城市怎样恶意看待来自遥远东方的梳长辫的男人和缠小脚的女人。他们在一只汽船靠岸时就嗅出人们身后的战乱和饥荒。他们嘀咕：这些逃难来的男女邪教徒。他们看着你们一望无际的人群，慢慢爬上海岸。他们意识到大事不好；这是世上最可怕的生命，这些能够忍受一切的、沉默的黄面孔将在退让和谦恭中无声息地开始他们的吞没。”

严歌苓议事时的语言向来冷静锋利，一针见血。她总是以置身事外的角度客观而准确地进行描述。她坦白地指出，中国人在那个时代的浪潮里拥有的影响力，全部来自他们的逆来顺受。在叙述到此类问题时，作者其实很难不选择站在哪一方的立场。而严歌苓的冷静笔调，始终不对自己的民族多一点点怜悯和悲哀，保持着可以说是冷酷的分寸。

“最可怕的生命”“吞没”……这样的分寸让人觉得沉重。但同时读者也能够更中立地思考，得到更为理性的体会。因此我向来喜欢这种暗藏力量的笔调。

节选 5：

“阿丁看见她眉头一抖。他想她大约有点痴，脸上无半点担忧和惊恐，那么真心地微笑。是自己跟自己笑。一对大黑眼睛如同瞎子一样透着超脱和公正。那种任人宰割的温柔使她的微笑带一丝蠢。她脸色红润，一道鲜嫩的伤痕从她嘴角延至脖颈，是三根锋利的指甲留下的。如此的一汪温柔与这伤痕严重地矛盾着。”

是的了。只有自己跟自己笑，才能真心，才能无担忧无惊恐。只有瞎子的眼睛，才不会包含情感和意志，才能超脱公正。任人宰割尽管悲惨却是是温柔的最高境界。无论有没有刺目的伤痕，这一汪温柔都永久地存在着，永不消退。这才是扶桑。只有严歌苓能写出这样的扶桑。

节选 6：

“阿丁的漂亮不是第一位的，而他那得罪天下的气概使这个充满邪恶的海湾至少多了一味相匹配的邪恶；窑姐们把阿丁的相片当一种邪咒买来，以邪避邪。这城里云集了全人类的强盗、凶手、骗子，他们听说这是个无法无天的好地方，便成饼成团地游来了。一种邪恶屈服于另一种更高明更强盛的邪恶。没有正义，胜

了的邪恶便是正义。于是一个奇特的食物环链形成了。”

这一段依然如上文所说，贯穿着冷静与旁观。只是感情的色彩在这里多了一点点。“全人类的强盗、凶手、骗子”“成饼成团”——这是无法抹去的感情色彩；“相匹配的邪恶”“更高明更强盛”——这是退后一步冷静的阐释。对于那个邪恶的社会，那个迷乱的时代，严歌苓用尽力收敛的笔调给出简洁的结论：没有正义，胜了的邪恶便是正义。至此一如往常，不再多加议论。

节选 7：

“他把身体往后撤一点，摇摇头，浅蓝眼珠子有些伤心和委屈。是那种遭成年人误解的带有憎恨的委屈。扶桑说：对不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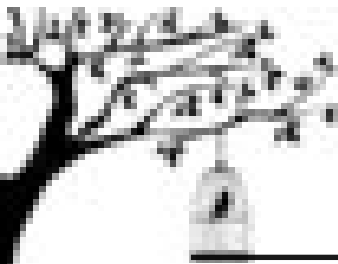
没关系。对于成年人的宽恕使他带着更深的一层伤心笑了笑。

真对不起，扶桑又说，拿眼神哄拍他。

没关系。他把脸扭开，微蹙眉。对成年人的迟钝和麻木他的宽恕带有轻蔑。”

这一段对克里斯的描写可以说是少年儿童心理描摹的典范。成年人与孩童的距离存在于所有方面，这会引起后者的迷茫、憎恨与委屈，对此大多数人无能为力。而克里斯，作为一个不普通的少年，更早地深入了这份隔阂，因此他宽恕，且是带着轻蔑的宽恕。因此我们应该永远记得孩童与成人看待世界的不同角度，并从中得到反省的机会。严歌苓对不同人群都有着很好的透视力，而这需要一个作者长久的耐心观察和体验，以及谦虚的思考。

从以上的几段节选分析来看，严歌苓的语言特色在于善用独具匠心的词语，构造富于节奏感的句子，和细腻得直触人物心底的情感表达。她不常用复杂的、纷繁的句子，而是偏向于朴素自然的表述。她的语言魅力不容易给人以一眼惊艳的印象，但若认真把握，则可以感受到她与众不同的观察力，与温柔的心灵。



路遥：朴实的力量

文 / 王品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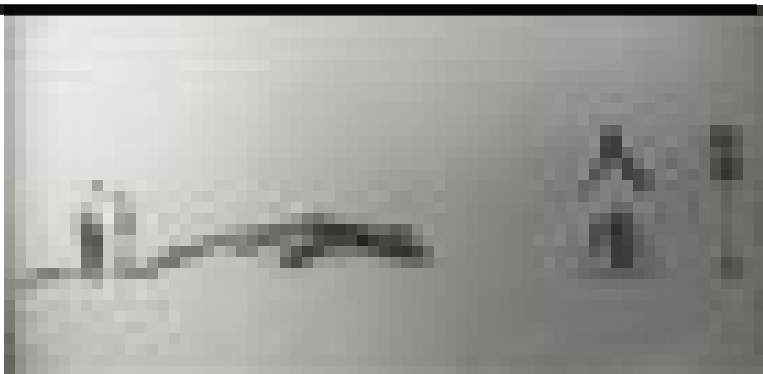


我原来一直被下面这样一个问题困扰着：总有人在发表什么议论前加上这样一句：在某种程度上，在某种意义上，或是说从某些角度来说。听得多了我就好奇，这个“某种”到底是哪种的？

“某些”究竟是哪些？这“某种”之后的论述，和之前的内容，真的有什么分类上的差别吗？后来我开始怀疑，也许根本就没什么这种那种，只是人们习惯在发表见解前装模作样说的半句瞎话而已。所以后来我再读文章或听人讲话时，一听到“某种某些”怎样怎样时，总觉得后面的论述再真实，也因为前面这没什么用的半句胡话显得很虚很空，明明一个扎实的道理非要架空了来讲。这种“先入为主”，让我排斥，厌烦那些满是这样把重点架空的废话的文章，也格外期待能看到听到有人不说废话地，实实在在地讲故事。后来我发现了路遥。

路遥的文字就像他的家乡黄土高原一样质朴，毫无修饰。不管是讲故事还是讲道理发议论，都踏踏实实地让你听得明明白白。小学生作文一样的直抒胸臆。毫不拐弯抹角，真的是直白地，由衷地，淋漓地表达着感情。《平凡的世界》中连接故事的大量旁白深深印证了这一点。当然，朴实直白的写作特点也和故事本身密不可分。还拿《平凡的世界》来说，讲述的就是出身农村的兄弟俩孙少平，孙少安努力改变自己命运的故事。他们身上有源自农民基因的美好品格：勤劳，耐苦，朴实，善良。也有他们父辈不具有的创新，果敢，开明。后者让他们在七八十年代中国社会的巨变中抓住一次次可能改变命运的机会，而来自黄土高原的烙印让他们时刻都知道朴实劳动的可贵，这种坚韧让他们度过挫折，失败，与辛酸，让他们每次都能满怀希望地，热情地拥抱崭新的一天。流淌在血脉里的热烈的质朴鼓励着他们在平凡的世界，脚踏自己那条平凡的道路，走向自己想要的命运。但是不可忽略的是，土地的根基在赋予他们热烈，真诚的同时，也带来了隐藏深处的自卑。他们知道劳动是伟大的事业，但也受够了贫穷无知带来的羞辱与痛苦，这兄弟俩追求的，其实都是富足的生活，无论物质还是精神，因为这样能受人尊重。“我二十来年目睹了父亲在村中活得如何屈辱。我七八岁时就为此而伤心的偷偷哭过。爸爸和他祖宗一样，穷了一辈子而没光彩地站到人面前过……我要让他挺着胸脯站在双水村众人面前！我甚





至要让他晚年活得像旧社会的地主一样，穿一件黑缎棉袄，拿一根压瑙嘴的长烟袋，在双水村“闲话中心”大声的说着闲话，唾沫星子溅别人一脸！”孙少安的畅想中有着毫不掩饰的报复情绪。因为受过苦，所以格外渴望地位与财富，在他的观念里，那是幸福生活不可缺少的。所以他也毫不掩盖自己的愿望——我就是不想再做农民，我就是要受人尊重，我要改变自己的命运！这其实是赤裸裸的对地位，对金钱的追求。可生活幸福难道不是每一个平凡的普通人最朴实的心声？对少安少平来说，这样有点庸俗的目标就是他们的人生追求，他们用自己的双手和头脑去换取，一点错都没有。这种朴实的愿望，朴实的付出其实是很感人的，不论最后成功与否，他们平凡人生路上踏实印下的每个脚印，滴下的每一颗饱满的汗珠，都有一种坚实的，鼓舞人心的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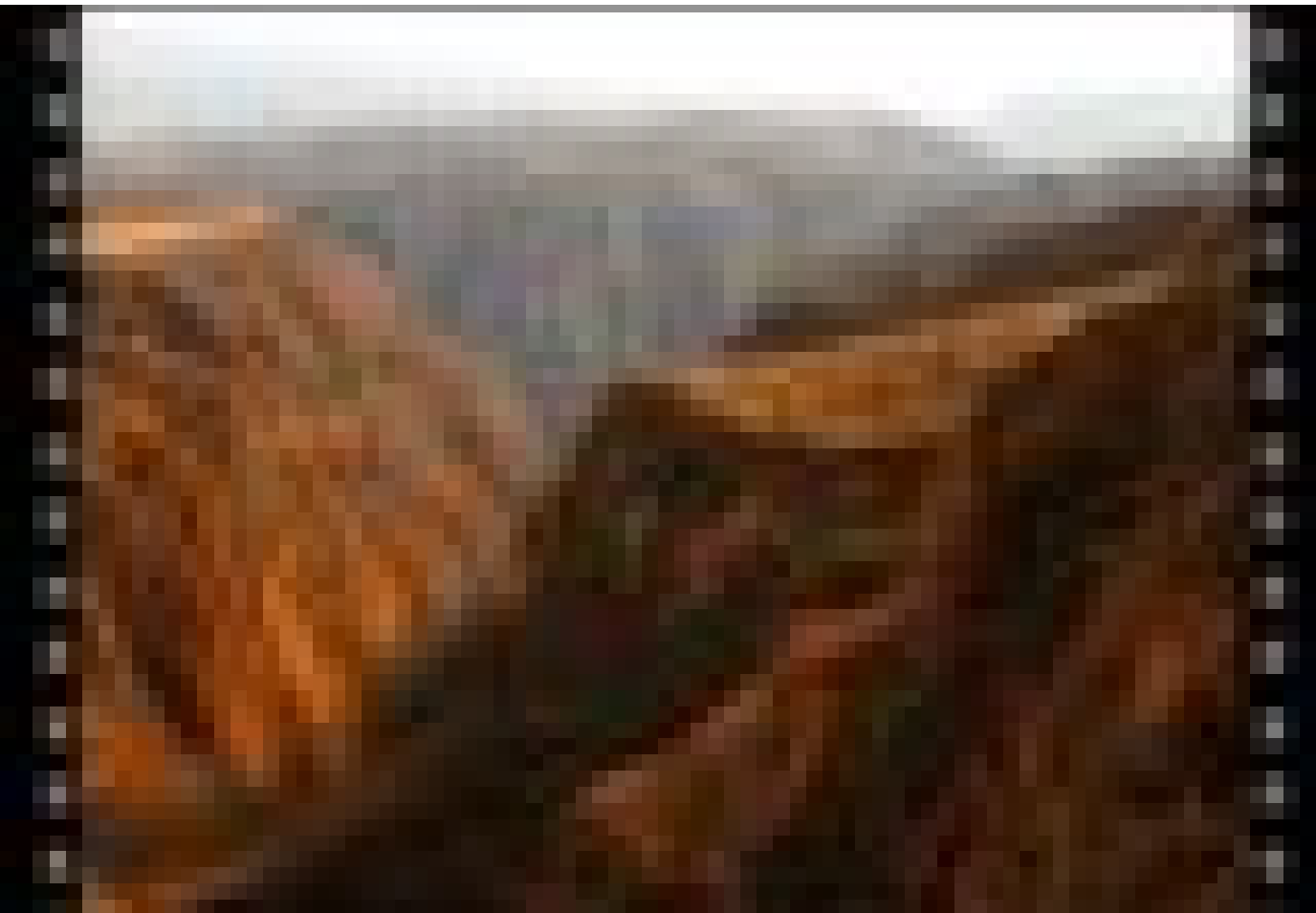
我是暑假在家时读的路遥的作品，那几天爸爸一直催我去见他一位教画画的朋友，想让我多培养点爱好。我当然很有自知之明地知道手残如我肯定画不成什么的，但还是想着“接触点新东西也是学习”就跟着去了。那位叔叔拿出几本大大的画册给我看，都是八大山人的画，看他的山，水我倒是没什么感觉，但是觉得他画的动物都很有特点：萌萌的鱼，呆愣愣的鸟，还有翻白眼儿的猫。看得出这位叔叔很喜欢八大，给我讲他怎么淡泊名利，怎么隐居，怎么不合作有个性，才

导致他的画都冷峻怪异，“有趣儿！”叔叔好像讲的很过瘾。我问他：“有画牡丹画的很好的吗？就喜庆到有点俗气的那种？”叔叔愣了一下：“你说农村那种绣着大花的被面儿吗（就是被子上的图案是那种富贵的牡丹花科科）”“这个额怎么说呢，像什么牡丹花这种特富贵的哈，或者表现农村的大丰收啊这类，好看的也有，但是不多。一般都是年画之类的用这种题材。因为自古以来文人还是比较讲究品性的，都是君子风度淡泊名利，画点梅兰竹菊体现高尚情操什么的……”（大意）。我明白很多人（甚至我自己）都多少会嫌弃牡丹这种富贵象征的俗气，就像陶渊明有“牡丹之爱，宜乎众矣”的感叹，可是结合路遥的朴实作品想一想，这种温饱的追求有什么错呢？这难道不是一个人最朴实最本能的需要吗？没有农民，没有土地，没有那种追求富贵牡丹的直白愿望，我们靠什么活下去？难道不是这种实实在在的人间烟火？当然，我绝不是说君子品行，淡泊名利都是装的，是虚的。有人认为身外之物够用就好，更追求精神生活的富足值得敬佩，但绝不应因此看低那些喜爱牡丹的人，他们光明正大地追求自己想要的东西，这种行为本身就是朴实的，这种想法应该受到和君子所想的平等的待遇！！不仅仅要在艺术创作素材上平等，更是要人们观念上的平等！毕竟，“这个社会上，有很多人都是前半生追逐名利，后半生淡泊名利。”自己骗自己，这又是何苦！

可再想想，这也不算是骗。人生这么复杂，发生的任何一件事都会让一个人有所改变。人性这么复杂，也很难评价人，划分人的好坏。比如《人生》里的高加林。这又是一个农村青年走向城市改变命运的故事，随着他人生轨迹改变的，还有他的爱情。他在乡下的女友巧珍简直是农村完美女性的化身——美丽善良，质朴勤劳，只是没有文化。她对在城里教书的高加林的爱，可以说是无微不至，不求回报。高加林也爱巧珍，但这爱就像他对农村土地的爱一样，他知道这根基的重要，但他还是渴望走向更广阔的城市。在城里教书的机会让他与中学同学亚萍重逢，这位代表现代的女性有文化有知识，独立又聪明。她和高加林无疑是更契合的精神伴侣。在巧珍的老土愚昧，琐碎无趣和亚萍的健谈与新潮形成的对比一次次刺激着加林的心后，纠结的他终于万分痛苦的离开了乡下的巧珍，选择了城市的亚萍。从巧珍的角度来看，他的确是个负心人。可是他只是

在追求梦想时也成长了而已，若他违背内心和巧珍一起，恐怕也不会有什么好结果。他在人生的努力中确实丢掉了那最初的一点朴实，可那种朴实在他向往的世界中太过了，已经不适合他了。他的舍弃也是可以理解的。而当高加林被撤职从城市回到农村时，那种朴实又体现出强大包容，家乡的人们没有看他笑话。相反，乡亲们安慰他，巧珍也暗暗帮助他。不管他做过什么，土地母亲一如既往奉献她宽广的胸怀，迎接这个在外受了伤的孩子。那种质朴的无私，确实有点落后，可它此时带来的感动是发达的城市和先进的知识绝对不能给予的。

我知道要是所有文章都千篇一律的现实至上，朴素平实就太单调了，也知道不可能所有人都淳朴，憨厚如辛勤耕种的老农。但是读过路遥的书，我了解了朴实的力量，它最简单，最真实，也最无穷，最无私。因为它是根本，是一切的源头。



严歌苓：阴柔的力量

文 / 王品桥



记不起什么时候第一次见到严歌苓这个名字，隐约印象是在发旧的报纸或读者文摘之类杂志的某页。本该彩色的人像照片印成黑白，她很美丽，那种不年轻的成熟美丽，端庄到有点俗气，黑色的瞳孔很深很深，感觉里面有好多故事。再配上她的名字——严歌苓，这个本身就有点“浮夸”到像在小说中出现的名字，我总有种直觉她的书写的应该是男欢女爱，有点少儿不宜，隐晦但又不露骨的情色。直到我第一次读到她的文章（这我倒记得很清楚），一本语文练习册上的阅读理解《审丑》，一下子打破了我的原有猜测，讲的是一位可怜老头的故事，和女性没半点关系。但我又一下对她多了几分好感，因为她想说的藏在文字下，但藏得又不牵强，这在一堆主旨强行用象征包装的阅读文章中着实少见。故事虚构，

可是读起来又自然让人有感触，实在是对一位作家的考验。

不过之后读过她的书知道，我的直觉有一部分还算准，严歌苓的多数作品以女性为主角，必会涉及她们的情感生活，但又不止于男情女爱。也许是因为作品多写女性，或者只是因为作者本人是女性，严歌苓的作品总给人一种阴柔的力量，不过这阴柔又不柔，它源源不断流淌着，确实实实在在地存在着，强硬执着地掌控着她的作品，像是因为藏得太深离得太远，给人隐约微弱的错觉，一旦你走进她，看清她，就会体会到阴柔所具备的无穷力量。

《少女小渔》是我读的严歌苓的第一部作品，其实也是我目前读过她的作品中最不同的一部了，小渔不是那种她书中惯有的美丽的女主角（她的其他女主好像都是《一个女人的史诗》中的田苏菲那种“丰满而苗条”），甚至对她外貌没什么过多的描写，可能也是因为没有惊艳的外在，也就没那么多情情爱爱的故事纠缠可讲。只是少女小渔为了拿到美国绿卡，在男友的安排下和一位老人假结婚同居的故事。和男友的利益之上相比，她的善良与质朴显得很柔弱，甚至有些傻气。小渔服从他取得美国身份的计划安排，包容他的暴躁脾气。她无尽的隐忍和善良压倒一切可能的冲突，让这个故事慢慢维持下去。在和男友的关系中，表面上小渔无疑是弱势的一方。而相比于老人，小渔和男友作为无数背井离乡的海外华人的缩影，又是弱势的。不管这是否出于老人的本意，他的美国身份就让他压倒了小渔男友的可怜自尊，让他对这段自己计划的复杂关系诸多猜忌又充满不屑，却也无可奈何。这份自尊，或者说自卑，又在小渔面前爆发得淋漓尽致。而在这段关系中承受最多的小渔，只是用她的善良尽量的包容一切，忍受一切，面对年迈邋遢的老人，和他阴阳怪气的情妇，还有功利无情百般猜忌的男友，她只是平静地，柔弱地，甚至可怜地接受它们，容纳它们，原谅它们。小渔身上那种东方女性特有的阴柔力量，让那些不幸显得微不

足道。写到这里我忽然想到了扶桑，原著中描述她“跪着宽恕别人”，和小渔一样，她是生活在美国的华人，只不过，她是被卖来做妓女的。她美丽迷人，却好像呆呆傻傻。扶桑对命运从不反抗，全盘接受。作为妓女，她接纳每一个光顾她的男人，不管那是否是屈辱的，是不耻的。在她的字典里，屈辱的苦难还没有形成就已经被她宽恕了。她接受白人男孩克里斯的懵懂的爱，接受他的鲁莽冲动，但绝不接受他的拯救“爱我可以，救我不行”。因为她爱的，或者说她认为自己应该忠于的，是把她当宠物的人贩子大勇。看似愚笨的扶桑察觉到大勇就是她那场被人包办的婚姻中不曾谋面，外出闯荡又月月寄钱回家的丈夫，对于无恶不作，心狠手辣的大勇来说，遥远的家乡那个还在等他的妻子是心中最柔软，还未被玷污的一部分。扶桑绝不会让他知道，他自己也不愿知道，毁掉他心中仅存的那点美好，那点幻想的就是他自己。扶桑对待这种命运的安排只是接纳，平静地，坚韧地，顽强地接纳。像母亲宽恕孩子一样宽恕生活给她的全部。有人采访严歌苓，说鲁迅说那个年代的中国人是“哀其不幸，怒其不争”，那扶桑是“不幸不争”的吗？沙发上的严歌苓抱着手臂，不爽的表情写在脸上：“未必鲁迅说的就都是对的，每个作家看世界都是不同的。我觉得扶桑是最强大的女人，她的不争和不反抗是有甘地精神的，我不合作。”这个虚构的故事让扶桑经历的屈辱有些传奇色彩，但她母亲般的隐忍，宽容与质朴却被夸张放大，体现得无比真实。其实扶桑和小渔都是一样的，都有那种东方特有的坚韧的阴柔力量。

如果说小渔和扶桑的阴柔都有点委屈的话，那《一个女人的史诗》中的田苏菲就不同了。她像严歌苓笔下的大多数女主那样，美丽，质朴得不聪明。面对那个经典的选择：爱你的还是你爱的，



她因为有了身孕心想事成地得到了后者，这绝不是她的心机，但她开心接受命运这样的安排，以及后来为此付出的一切。她让我认真思考了一次选择爱你或者你爱这个问题，常常有人说爱一个就要让他幸福就够了，何必苦苦哀求搞的两败俱伤。田苏菲，无疑为无数广大受此困扰的女青年们示范了一种创新之举——人，要留住，因为我不仅能让他享受属于我的幸福，还要帮他追求他的幸福！气质不凡的丈夫自始至终都爱小菲，爱她的美丽单纯。但他知道小菲不是他灵魂上的真正伴侣。这点小菲心知肚明，但小菲爱一个人就爱他全部，连他的不爱也要爱！她觉得让她爱就足够了，就很幸福。面对丈夫身边暧昧不清的女人，她也会怨恨，会猜忌，会争吵，连女儿都看出来“你爱爸爸爱的太笨”，可是她也会原谅，会忍耐。因为她爱的那么热烈，那么直白，远远超过了由那些频繁更换的女伴所引发的醋意与失落。她靠这份强大的感情在文革中支持他，陪伴他，在别人都不爱他时还是一心一意对他好，甚至暗暗埋怨她的情敌“他那么好，为什么不爱？”。这份包容源自小菲单纯执着的爱，她本不期待什么回报的，但以退为进的举动还是感化了丈夫。她的宽容中决不带有委屈，只是因为单纯的强烈的，甚至是无私的爱。爱是她的全部，是她选择了宽恕，绝不是被迫的妥协。

我想说的最后一本书，是她的《霜降》，说实话，初读时我有些后悔，甚至失望。因为开篇



看起来像讲述一个“严歌苓女主角式”的小保姆霜降和两个高干子弟的狗血爱情故事。但读到后面我发现是我单纯了。我编不出霜降有什么阴柔的力量宽恕了什么，可她确实遭受了很多委屈，很多不公。她美丽卑微但不轻贱，但在那个关系复杂的退伍红军的大院里，也的确难保自身。书中有些对丑恶人性的描写直白的让人不敢相信，就像霜降所面对的，侵犯者的理所当然让她怀疑这究竟算不算侵犯，她的不敢不是怕，而是不确定。不管是不是本性的阴柔或者单纯软弱，她就是莫名其妙地接受了，宽恕了，也改变了。虽然她没得到想要的，但在这场悲剧中，却是结果最好的那个。尽管有点悲凉的意味。《霜降》虽然是虚构的故事，虚构到让你感觉得到它的不真实，但又能让人真实体会到人性丑陋自私那面的可怕。我想这是故事的魅力，也是严歌苓会讲故事的体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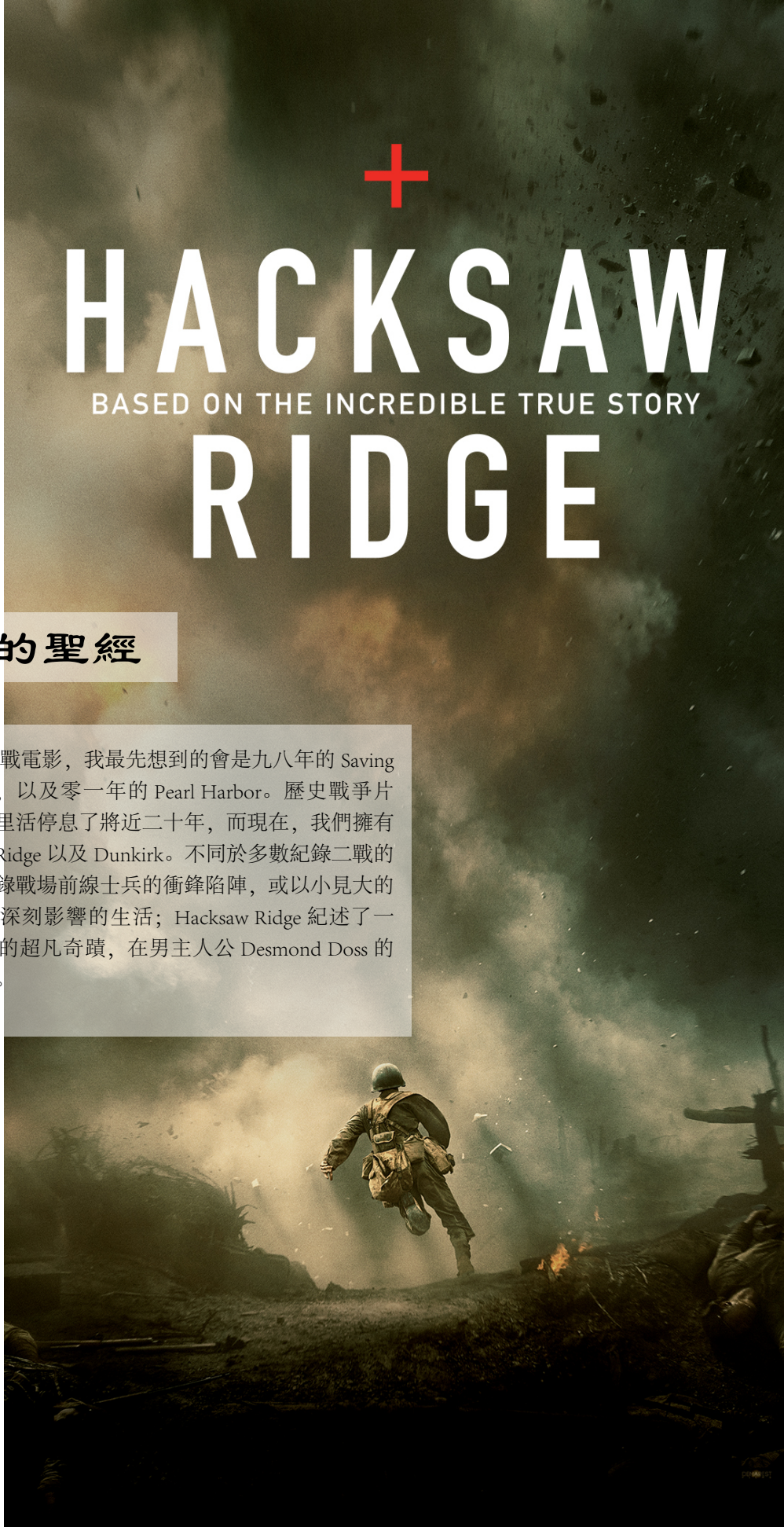
严歌苓说“每个作家都用自己的眼睛看世界”“我话不多，但我的耳朵始终张着，有那么多故事在我脑子里，我要把它们写出来”这是一位作家的单纯写作愿望，也是读者希望收获的——通过他们的眼睛与耳朵，发觉那些被忽视的珍贵事物。

HACKSAW RIDGE

BASED ON THE INCREDIBLE TRUE STORY

胸前的聖經

提及二戰電影，我最先想到的會是九八年的 Saving Private Ryan，以及零一年的 Pearl Harbor。歷史戰爭片的風潮在荷里活停息了將近二十年，而現在，我們擁有了 Hacksaw Ridge 以及 Dunkirk。不同於多數紀錄二戰的電影，或紀錄戰場前線士兵的衝鋒陷陣，或以小見大的描述被二戰深刻影響的生活；Hacksaw Ridge 紀述了一個戰場前線的超凡奇蹟，在男主人公 Desmond Doss 的信仰中誕生。



Desmond 幼時曾幾乎失手殺死自己的兄弟，如該隱殺害弟弟亞伯一樣。聖經的第六誡就此深深在他腦海打下烙印。再加上，Desmond 在父母的打鬥中見識到了槍枝的可怕，並領悟到人類的生命在這對比下的渺小，這讓他堅定了自己不碰槍枝、不殺戮的信仰。

女友贈予他的聖經，Desmond 一直放在胸前，不離不棄。是他對女友的承諾，也是他對信仰的堅守。而 Desmond 最讓人敬佩的地方正在於，他在確立了信仰之後，做到了言行合一。“你或者被世界改變，亦或是改變世界”。Desmond 在面對戰友的毆打與凌辱、面對長官的拷問、面對陌生人的嘲諷時，他都沒有動搖自己的信仰，拒絕被世界改變。這份倔強而又真摯的對上帝的熱愛，讓他能在管制嚴格的軍隊保證自己無須違背信仰，也可以在安息日虔誠祈禱。

Desmond 之所以成為英雄，不僅僅因為他不被世界改變，堅持了自己的信仰；更重要的是，他成功的改變了世界。從最初，他就不曾妄想改變世界，只是專心做好自己，終於自己的內心，這是最欣賞與尊敬他的一點。他堅定自己的信仰，也尊重他人的選擇。他沒有因為自己杜絕殺人的理念而大肆宣揚反戰。而且，Desmond 從未覺得自己 better than everyone else，不層清高。在接受審訊與凌辱時，他從未表現出一絲軟弱，眼神永遠都是不卑不亢的；所有外人都認為他是一個站在道德高地的偽君子，可 Desmond 面對不公的指控時卻是無比的恭敬謙卑。只有在入獄後無能為力到極點的時候，忍不住爆發了自己的憤怒，瘋狂的將拳頭掄向牆壁；他不會允許自己的憤怒傷害到任何人。現實生活中的 Desmond 也一直是一個十分謙虛的人。正如片尾所提到的那樣，他把自己那人人稱道的英雄事蹟，全部歸功於他的上帝。正是這樣一個人，才得以創造了沖繩戰場上的奇蹟，改變了世界。

根據真實故事改編的電影總是會給人一份額外的感動與震撼。電影結束，不少女生還在平息自己的抽噎。我們被非主流英雄創造的奇蹟震撼，

也被小人物為人類做出的貢獻而感動。真實的事件甚至比電影所描述的還要精彩傳奇，有興趣的朋友可以看看 Desmond Doss in God's Care 這本書。人們總說藝術源於生活高於生活；可是，現實生活才是真的常常超乎所有人的想像，比任何編劇的天馬星空都要更加令人難以置信。像是締造奇蹟的 Hacksaw Ridge，像是人性泯滅的《無聲吶喊》。Based on a true story，每次都讓我肅然起敬。

電影中有一個值得注意的細節。在日軍反擊的那個清晨，同樣是軍醫的 Irv 想要就走一名傷員時，正巧被兩個日軍撞上。Irv 毫不猶豫的舉槍射殺了兩人，隨即繼續了援救。這個鏡頭在整個快節奏的戰役裡稍微有一點突兀，敏感的觀眾應該能感受到導演的故意為之。Mel Gibson 似乎在此頓了一下，欲言又止：如果是 Desmond 來營救，那兩人定是死在日軍槍下了。

對於 Desmond 的拒絕持槍信仰，我持保留意見。在戰場上為國效命殺人是否違反第六誡的命題，我是答不上來的。但我由衷的敬佩並偷偷的羨慕，Desmond 對自己信仰的堅定不移。羨慕他，在最無助的時候，那句 I can't hear you 得到了上帝的回應，讓他明白了自己的使命，開始為之奮鬥。他只知道自己要一直救人，救了一個再救一個。即使是最後被敵人逼到了嗓子眼前，他也要奮力運下戰友 Smitty 的屍體。救人是他在戰場上的使命，也是他人生的意義。能如此圓滿心中的信仰，也是 Desmond 自己最大的幸福了。

從無間道看 TVB

文 / Rex

相信各位同學對《無間道》一定不會陌生。作為香港警匪片近二十年來的巔峰之作，《無間道》系列不但是一部集眾多天王巨星所製作出的良心之作，更加速講香港電影帶往世界各地，從香港到美國，從美國到大陸。二出演《無間道》的多位明星，絕大多數都與叱吒香港近半個世紀的“造星”電視台——TVB（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又稱無線）有千絲萬縷的聯繫。而他們，從來都不乏巨星光環，但又惺惺相惜。他們，就是梁朝偉和劉德華。

梁朝偉：臥薪嘗膽陳永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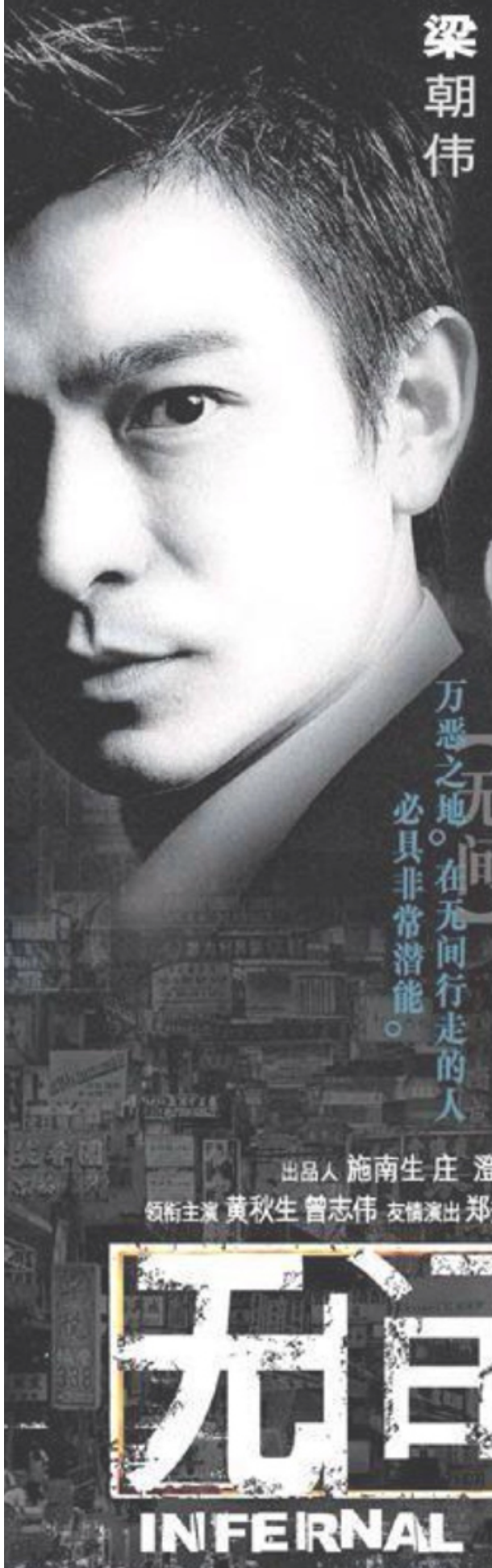
陳永仁作為《無間道》系列的絕對主角之一，偉仔位這個任務注入了靈魂。在電影中，偉仔飾演的陳永仁作為一位假意被警校革退，後成為臥底的警察，在黑社會大佬韓琛（曾志偉飾）的手下過著走鋼絲般的生活，後來為了上司（黃秋生飾）報仇而上演無間道，最後殉職。而《無間道》之前的梁朝偉，他早於1982年就報考無線訓練班，後成為一位TVB的藝員，是當時著名“無線五虎將”之一。而梁朝偉的電視事業亦推動了他電影事業的發展。1982年梁朝偉出演第一部無線電視作品《香城浪子》，1985年出演電影《青春差館》而受到矚目，接下來1987年憑《人民英雄》獲金像獎首個最佳男配角，到1995年憑《重慶森林》獲得首個金像獎最佳男主角，偉仔用了七八年時間從配角一路做到主角。

而《無間道》成為他電影事業中一個重要的里程碑，他也憑藉《無間道I》

再獲金像獎最佳男主角，從而開啟了他電影專業的另一段新輝煌。而作為偉仔五座金像獎影帝獎杯的起點，偉仔從電視到電影，TVB再次證明了其發掘人才的能力。

劉德華：聰明一世劉建明

劉建明作為《無間道》系列的另一位靈魂人物，華仔的精湛演技為這個角色注入了豐滿與爭議。在電



监制 刘伟强
秀文 陈慧琳 陈冠希 余文乐

無間道
AFFAIRS

影中，與梁朝偉相反，華仔主要飾演一位被黑道大佬韓琛打入警察內部的警察，後來更加身居要職。作為《無間道》個人認為最悲劇的人物，從打入警察內部開始就為黑社會服務，後來為了避免身分敗露又槍殺韓琛，他是個黑社會，也是個警察，但又不是黑社會，更不能是一個警察，從來沒有自己的身分。最後更佳精神錯亂，糊塗收場。華仔的演繹生動詮釋出這個角色的無奈與悲劇感，而他亦憑《無間道 III》獲得金像獎最佳男主角提名，但惜敗於梁朝偉。而華仔成名的經歷與偉仔相似，從 TVB1980 年第 10 期藝員訓練班出道，到再李添勝的警匪劇《獵鷹》中首次擔任男主角，這只不過一兩年時間。他作為又一位當時紅透半邊天的“無線五虎將”之一，在 TVB 的前途可謂無可限量。但後來因為續約等一系列問題，劉德華離開 TVB 到影壇闖蕩。其實華仔早於 1982 年就開始接拍電影，但直到 2000 年才憑藉《暗戰》拿到首個金像獎。

而《無間道》雖然未能為他帶來影帝，但他在這段時間裡連續五屆獲得金像獎影帝提名，最後亦兩度獲獎。而劉德華與梁朝偉競爭這麼多次，華仔直到第 41 屆金馬獎頒獎典禮才真正意義上“擊敗”梁朝偉，獲得金馬影帝。對於如此演技精湛的華仔在這段黃金時期的作品，好多人亦為其惋惜：可惜你遇上了梁朝偉。

劉德華談梁朝偉：我是明星，他是演員

很多人都覺得劉德華會不甘心，直接對手戲《無間道》給兩人帶來的不同，又作為當年 TVB 一手捧紅的新人，劉德華與梁朝偉的命運路途是如此的相似。劉德華也不只幾十次被問到與梁朝偉之間的所謂“恩怨”，他的回答總是相似：他是一個真正的演員，是對藝術有追求的人。他說，他現在和梁朝偉拍戲，還是會緊張，覺得這是一份光榮。

他們從 TVB 到《無間道》，每個人都歷盡艱辛，最後成長為一個成熟的演員。梁朝偉視演戲如生命，十年如一日地傾注心血；劉德華擁有極度的敬業精神，從電視到電影，從電影到歌星，從歌星到社會，他做每件事情從不懈怠。我們應該慶幸影壇還有這麼兩位演員存在，因為是他們，給時代留下了絕代雙驕的華麗背影。



人间有味

文／顾雪玉 张亦凡

我们对这个世界的认知，一大半怕是建立在味觉之上的。

深夜看美食节目的时候，聊天群忽然炸出宵夜图片的时候，飘着雪的冬天路过关东煮摊位的时候，听见牛油火锅从锅底翻滚的气泡爆裂的时候，你总能感受到传承了千万年的原始欲望。

歌词里唱「谁没几个致命旧爱侣」，也总有那么几道菜，让你尝到时灵魂震颤、感慨万千。

溏心蛋

溏，在字典中，是流动的意思。我第一次听到这个词是初中的时候一次听广播，主持说她很喜欢吃溏心蛋，我一直以为是糖心的鸡蛋，想想也没毛病。直到有一次问我妈，她说，就是小时候外婆专门煮给你的那种啊。

是的，三四岁时我疯狂的迷上了溏心蛋，那时候市面上还很少卖现成的溏心蛋，外婆就自己给我煮。我也不知道她是掌握了秘方还是失败了多少次，但每天下午我看动画片的时候，她都会拿家里的铁勺端一个剥好的鸡蛋给我，看到我咬开，的确是溏心的，我们都会很开心。

小孩子的热情不高，不久就不爱吃了，长大后也没那么挑拣，白煮蛋是什么样就什么样，溏

心的也吃，只是没有那种激动了。离家上学之后，因为难得吃到刚出锅的白煮蛋，所以时常会惦记，有时候外卖就会特别点有溏心蛋的店。但总也吃不出小时候热腾腾的感觉了。

溏心的白煮蛋，是我觉得最可爱的鸡蛋。

假期里去日本，基本顿顿都要吃鸡蛋，生的熟的半生不熟的。生的鸡蛋太过腥咸，全熟的也实在不多（不知道为什么）溏心蛋就更多，拉面或者套餐里，总会有。我还是很喜欢吃。特别是白煮的，不要卤过。

溏心的鸡蛋有种料理的程式感，不但煮的时候要控制火候，味觉感受也是多层次的。

流动的蛋黄带着些许咸味，又带着暖流在口腔中回旋。但我最迷恋的是蛋黄的样子。橘红色，透亮的，有些弹性，又不敢触碰，特别美。真的就像刚刚初生的太阳，你对它充满了好奇。

我对日本的饮食没有太多偏爱，但鸡蛋要算一个。

我一直觉得，白煮蛋很有些家的味道。要用一口锅，慢慢的煮。其实溏心蛋也可以用煎的，或者是荷包蛋，但我偏爱白煮蛋的平凡。记得在高三去山里写生的时候，能在晚上吃到一颗院里阿姨煮的鸡蛋，是最幸福不过的事。现在到处都买的到煮好的溏心蛋，但永远不是小时候的味道。蛋黄还是过于咸，蛋白还是有些死，总是在运输

的途中，温度还是有点低，光滑的剥好的，甚至常常带给我一丝不适。

我自己从没煮过溏心蛋，可能是太懒，都吃10分钟刚刚全熟的白煮蛋。我想，爱吃溏心蛋的人，是否觉得，生蛋太刺激，熟蛋太乏味，溏心的，居于二者之间。而儿时的我，觉得每一个溏心蛋都是平凡生活里小小的惊喜，不到咬开的那一刻，你永远不知道里面会不会流出幸福的蛋黄。

从高三到大学，早餐的时候也喜欢吃一颗鸡蛋，但那总是不够烫，总是让我想起和我妈在家有点饿的下午，会煮的那颗白煮蛋，想起刚捞出来冒着蒸汽的温度，想起被烫热的指尖。

写完这篇，我觉得今天要吃一颗溏心蛋。

芥菜肉馄饨

上周吃生煎馒头，顺便点了一碗馄饨。初来不久，在香港寻觅地道的外省菜挺不容易的。

点好餐落座的时候顺手看了一眼表，上午十一点五十。红楼梦里印象最深的标题是《尴尬人难免尴尬事》，百无聊赖的环顾四周，周三称不上熙熙攘攘，但也绝不万籁俱寂。穿着西装的男男女女步子里颇有些杀伐果断，包生煎的阿姨手法干净利落。

十一点一刻，刚刚煮好端到面前。

乳白色的汤里漂着四颗馄饨，颇有些兵临城下的危机感。外皮很薄，煮的晶莹莹的，还有点剔透发亮，悠悠的在汤里漂浮。想起小时候看的动画片，好吃的东西会发光。

刚刚咬下去，一个独特的味道，稍微皱眉头。很多时候难以用文字描述出食物的味道，只能依靠大量的类比和通感尽力让读者领略一二。其实唤醒对于一个味道的记忆也是同样的，你依稀记得这个味道在你人生的某个阶段重复过，然后得

检查一下馅料的样子和颜色，多尝几口馄饨，顺便喝点汤。

看到那片久违的绿色，一股异样的熟悉感涌上心头。然后久远的记忆忽然被唤醒，芥菜肉馄饨。

老一辈人对于芥菜的痴迷，我无法理解。向来不爱这种干瘪的口感和“草”一般的味道，嚼起来像是在野地里打滚，要小心衣服被割开口子。

调馄饨馅是一门玄学。似乎每个人的秘方都不一样，而我爷爷要加猪油。这很不健康。因此遭到了全家的抵制。一个人的消失会携带着和他有关的味道、声音甚至环境和氛围。我们家后来当然还是在吃馄饨和水饺的，只不过湾仔码头的口味换着吃。

再后来大家更忙了。对面的东北水饺外卖很方便，可以送去家门口。再后来小区业主觉得不安全，就只能送到小区门口了。不知道人心是不是远了，但反正离美食远了很多。

而我，既不爱猪油又不爱芥菜的我，在过去的十九年里从来没有喜欢过家里包的馄饨。而今天的我，十九年后的戏多的我，在突然间吃完一个芥菜馄饨之后，忽然有点想家。





西贡：生活的永恒

文 / 孙宇石

初闻西贡，本是因为那一部享有盛名的音乐剧《西贡小姐》。再识西贡，则是今年来港，在科技大学北方，探访了渔村西贡。诚然，西贡小姐之西贡（SAI GON）非科技大学之西贡（SAI KUNG），但这一有趣的巧合带给一个初次来港之人的惊喜是旁人无法想象的。

于是就在某一个傍晚，我心怀忐忑与憧憬坐上了前往西贡的小巴。山路蜿蜒盘旋，如一条细长的灰色河流，在郁郁葱葱的山峦上披荆斩棘，一阵阵的颠簸，一站站的停靠，给人一种乘上乡村牛车在郊野之中快意驰骋的错觉。

渐渐的，小巴穿过大埔仔，来到白沙湾。白沙湾，是一个宁静的海湾。傍晚时分，远方的云霞被太阳的余热染成了紫红色，倒映在大海上。海湾里归港的白帆船，停得满满当当，在落日的余晖中，轻轻摇曳着，打下一层层涟漪，轻轻拍打着堤岸，化作一片片雪白又重新散入海中。路边的人们有说有笑，蹦蹦跳跳，像是唱着歌。此时若是配上渔歌，便真是一幅渔歌唱晚的美好景象了罢！

又是好一阵颠簸，小巴来到了西贡市中心。这里的一切，仿佛向探访者耳语着这里的传统，屋舍上修着飞檐，画着传统的图画，给人一种扑面而来的南国韵味。远处的山坡上，大雄宝殿前的香炉中焚着香，飘出的青烟向世人们展示着这里居民们的虔诚。寺庙里传来的晚钟声，与耳畔淡淡的海声相映成趣。如此一个偏于香港一隅的世外桃源，是怎样的宁静与祥和？

继续前行，到达小巴终点站西贡码头。穿过路口，来到西贡海傍广场。此时天已渐黑，港口里渔船挤得满满当当，一网网海物从船舱中倒出来，琳琅满目，透着大海特有的咸腥，又被厨工们或捧进鱼缸，或揽进后厨。一切透着自然的气息与丰收的喜悦。海傍的海鲜酒楼，个个点上了花灯，红通通的光彩照在一张张盛着饕餮盛筵的饭桌上，食客们或大快朵颐，或持箸沉思，或举杯欢庆，或高声谈天……又怎不是白天世间百态的良好诠释。一张张饭桌上，粤语，普通话，英语，法语混杂在一起，来自不同地方，操着不同口音的人们聚在这里，没有相同的曾经，却有相同的此刻。又

如何不让人感叹一句：“哦？原来你也在这里？”

渐渐走到了一排排酒吧面前，海边的小桌前坐着一双双异邦的旅人。或紧握酒杯沉思，或深情对视，或平静的望着大海，或倒在同伴怀中啜泣……海风中人们的发丝，随风飘散开，在咸腥气中是那般无助，好似漂泊异乡的旅人，在冷风中兀自凄凉。

远方山上教堂红色的十字架闪着微弱的光，山脚下对面海村静静的躺在海湾里，像是熟睡的婴孩，白色的浪花轻轻拍打岸边，带动海湾里的渔船上下浮动着，仿佛是村庄有节律的呼吸声。眼前此景，着实让人想起鲁迅先生《社戏》中写夜航闻笛那一段：“那声音大概是横笛，宛转，悠扬，使我的心也沉静，然而又自失起来，觉得要和他弥散在含着豆麦蕴藻之香的夜气里。”唯一不同的是，这里没有豆麦蕴藻之香，而是来自大海那深沉而又清新的气息。

拐进小巷，踏在小城古老的青石板上。两侧的小楼斑驳的墙上，透着多次粉刷的墙灰印迹。小楼底下，居民们三三两两围成一桌，有的摇扇畅谈；有的品着茶果点心；有的高声划拳；还有的手底哗啦啦地搓着麻将……小楼旁的杂货店，正值打烊，将今日置于屋外摆卖的扫帚，小凳等物什儿，打成大包小包，用绳子吊起，挂在门檐上。相对的小楼间悬着一块牌子：“XXX 廣東省中山大學醫學碩士，香港中文大學醫學博士”。小楼里的人们可能并不富有，但他们有一颗对生活的热忱，以日常的行动作为抒发内心放松与愉快的真实表达。这一切的一切，透着浓郁的市井生活气息。不禁让人想起汪曾祺先生的作品，无论是《人间草木》中的自然风物，还是《故乡的食物》中的饮食情趣，亦或是《岁朝清供》中的人生百态，在汪曾祺的笔下，一切都在不动声色间自然而然地流淌出来。他写的是世俗味，体现着烟火气，透着浓郁的市井生活气息，这种干净疏散、淡而有味的风格又何尝不是生活之本味呢？

是啊，西贡的一切，恰恰能让人回想起生活的真味。不是所有人都能成为旷世伟人，也不是所有人的生活都能波澜壮阔，大多数人的生活是平凡的，透着一份丰收的喜悦和清静欢喜。假如生活欺骗了你，不要悲伤，赏赏白沙湾，感受渔歌唱晚的美丽景象；看看西贡的海，年复一年拍打着岸边，并不会有所改变；瞧瞧海傍的人们，日复一日享受着丰收的喜悦，品味着大自然的馈赠；想想酒吧街嘈杂音乐背后，旅人们或笑语欢声，或默默啜泣的样子；听听小巷中人们茶余饭后休闲的声音……便知道生活本态是无常，怀一颗平淡清静的内心，以满胸对生活的热忱，迎接明天才是正确面对生活的态度。

时光荏苒，也许若干年之后，西贡会变成另一幅模样，又也许它不会变。但是我坚信，这样一个小村庄的人们，血管中流着的那份对生活可贵的热忱，永远不会改变。因为这里的一切，是那么的有生活气息，那么的真实，那么的可亲，那么的热烈，那么的感人至深。

西贡，生活的永恒…





在勃艮第原野上

谈方圆

/ 巴黎政治学院 (Sciences Po) 中东欧分院

这里的九月比我想象中要寒冷得多，到了夜里，就连头顶的星辰也在漆黑的夜空中发出微弱的颤栗。新生欢迎周的夜晚，我们聚在离第戎两小时车程的无名镇上，面对着临近秋天时一日里喜怒无常的天色变幻——一时而是灼烧脸颊的通透阳光、时而是乌云投下泛着寒意的细雨；而当天色渐沉，在浓重的醉意、灯光与毫无章法的舞蹈之间，没有一个人在意室外是否正下着雨，除却一些人不得不走至室外、借燃起的香烟来纾解封闭空间里浑浊的空气所带来的倦意。

来时的路上，客车里拥挤着饱含喜悦与期待的言谈，在前辈的指引下，初至的新生们开始肆无忌惮地唱起歌谣：“On va tout casser, tous vous colonizer…”。而一旦将目光投向窗外，会看见眼前的原野如此平静和宽广，在晴雨共存的天空之中，甚至能够清晰地望见透明到渗出霜寒的灰色天幕，距离大地仿佛仅有咫尺；那阳光又是怎样从云层的裂缝中坠入平原，令深浅不均的昏暗绿野在时间的接合中浑然不觉地陷入睡眠。

我们被要求匍匐在草地之上，将头颅抵在草叶之间。他们用纸杯盛满一杯杯的透明液体，放在我们的身前。随后，在晃动的手电筒灯光之间，传来以不同的欧洲语言发出的嘲笑与呐喊，他们走至我们的背后，又穿行到身前；用力按下试图抬起的头颅，此时，空气间的酒精气息已开

始如同侵略者般充斥鼻息。最后，我们被要求将眼前杯中的液体饮下——我后来得知那是芥末与伏特加的混合物——我借着微弱的光亮凝视着捧在手中的纸杯，看见一只或许是无意间从草尖上坠落的蚂蚁尸体，正漂游于平静的液面。

在那之后的许久，夜晚已经愈发深沉。我试图走出喧哗的鸣响，独行到不远处的树林之中。头顶之上，银色的光尘宁静地嵌在深蓝色的幕景中、不发出任何细微的声响。但听见不远处撕开空气的笑声，它们如同火苗般在灰蓝色的寒冷中燃烧；在那样的瞬间，感受着似乎永不止息的震颤与欢乐，没有谁能压抑对于所谓生命力、亦或是青春的憧憬与向往。

次日早晨，走在门口路上看见餐厅旁堆成山包的空伏特加酒瓶，同时嗅到空气间残余的呕吐气味；听着同伴们的话语，回想昨日夜里，年轻的生命如何抛却清醒意志与道德束缚、潜藏在无人足以窥视的角落取乐。她们坐在台阶上，脚下的平原如沉睡的身躯遥远地展开；她们也情不自禁地在脱离黑暗中的刺眼灯光和音乐噪声后发出感慨：能想象他们日后成为政治家的模样吗？

我活在很多个“他们”之间，每一天都能清楚地意识到，自己正见证着一些人伟大的少年时期。他们从不对自身与生俱来被赋予的智慧有所保留，而是将年轻的恃才傲物写在大胆无畏的蓝色眼眸之中，幼稚而无畏地挥发足够美好的生命。这是一座象牙塔的天堂，但倘若要将生存在竞争

夹缝的艰难也一并算在其内，称之为地狱也无妨。然而他们的内心却并非狭窄，却是同眼前广阔的原野相互辉映——我曾很多次怀着无尽的期许聆听过他们的野心；也曾于午后同他们进行着一些只有在来到这里后才能真正展开的交谈：德沃夏克、米沃什或布尔加科夫。

同法国的同学在一起，我也谈及兰波的《醉舟》，其十六岁时的天才之笔：“而我，一叶轻舟迷失在杂草丛生的海湾，又被风暴卷进一片无鸟的天湖，那些炮舰和汉萨帆船，已不再打捞我水中沉醉的尸骨……”当他们同这首诗一起真实存在于周身的世界，我又一次开始意识到，天赋和活力向来只属于年轻的生命，且向来不可奢求。

他们在阳光的沐浴中卧倒于草叶之间，有些正沉默或交谈、有些正享受着片刻的小憩。当酒精的灼烧感尚未从喉间完全褪去、且回想起深夜里肠胃的阵阵绞痛时，眼前的平原景象忽而变得飘忽、遥不可及、并轻而易举地将自身打动：漫长而无边际的平缓起伏，无色无形的风，稀疏散布的树木，小镇上寥寥穿行的行人和阒寂古旧的教堂。它们如此柔和地穿过大脑皮层间沉重的疲惫与昏倦、祝福着年轻的生命——早日穿过这遥远的原野，返回到喧哗与流动的世界之中。





那天

文 / 靖弋

那天的阳光是金色的，推开房门的一刻，它们涌进来，透过发丝，环抱我的双肩——他一定是挑了最美的天气约我出门。

阳光下一辆黑色的轿车发着亮。那是他的车，他会坐在车里一直等着我。

我上了车，将长发拢到一边，努努嘴收回嘴边绽开的笑意免得他发现：“这么早叫我去干嘛？”

“还早？我等你多久？”他边说边启动车子，“去公司。”

去公司？我化了一个小时的妆跟你去公司？我转头想要理论，却见他眉头微锁，双唇紧闭，素来冷酷的眼眸中又多了几分焦躁，只得把万千委屈咽回肚里，缓和了语气问道：“去公司干嘛？”

“到了你就知道了。”

这间公司是我们和几个朋友合伙创立的，董事长是他，我呢，当初出手做股东只是想着和他一起，对公司事务没什么兴趣，也就不大管，不

常去，至今有些合伙人都不大熟络。我纳罕公司出了多大的事，他才至于连我也叫出来。

不出所料，我们到的时候，几个骨干早已来齐，各自坐在自己的位置上，面容严肃，一言不发——当然除了他的好哥们吴建宇，没事人似的，还和我打了个招呼——他向来如此。

“还是那件事，”他走到最中间的位置上缓缓坐下，“本市最大的上市公司要和我们合作，条件是转变我们公司原始的发展方向。大家怎么看？”

他似乎没打算真叫人回答，顿了两秒接着说：“我觉得这次机会难得。与他们合作，很有助于提高我们的知名度，又能同时学到人家的经验。这些益处，从上次短期合作中就可见一斑。”他向下扫视一周，眼神突然由得意转为藐视：“萧惠然，你有什么看法？”

萧惠然我是认识的。印象中她总是黑衬衫高马尾，身材又出奇得高挑，叫人过目难忘。不过我和她没有过多的交流，只觉得她算不上漂亮却显得过分聪明的长相，让人顿生疏离之感。萧惠然方才听他讲话时，神情与旁人很是不同，这大概就是她被点名的原因。

萧惠然倒不慌，仍旧侃侃而谈：“我有一个问题：几个年轻人创业办起的小公司，立足未稳，是该专心完善自己的技术，还是联系大公司加紧宣传，叫大家都来看我们的业务有多不成熟？”

话音落时，满屋人都瞪大了眼睛望着萧惠然，想必那时我也是的，因为看到他的脸色已然铁青。

也许感觉不会有人回答，萧惠然继续道：“依靠他人的发展能维持多久？我不清楚是因为上次

短期合作尝到了假力于人的甜头，还是宣传带来的虚名捧得人飘飘然；我只想提醒大家，任何公司想要谋求长远发展，靠的都是自身的实力——核心技术或者经营方式。现在就听从其他公司转战未知领域，我们的主动权什么时候拿得回来？”

“对对对，我觉得也是！”说这话的是公司的技术负责人，平时少言寡语，因为找他修过几次电脑才认识。这一句简短的认同并没怎么吸引人们的注意，一秒之后，大家再次转向萧惠然。

“合作明明能学到很多东西啊！”“不宣传根本不会有人知道我们存在诶！”……

房间里除我之外的唯一一个姑娘一下成了众矢之的，心里没来由得有点难受——萧惠然虽然言辞锋利，语气却一直是真诚而恳切的，因此即使她的观点和他相背，我也对她讨厌不来。转眼看他又恢复了从前指挥若定的神态，我突然又对这种想法萌生出负罪感，专心同他分享这胜利的喜悦。

我是对的，总得他开心我才能开心。会议结束，他总算卸下一个包袱。我们决定酒吧小聚，他，我，还有吴建宇。时已傍晚，没有了阳光，看着身边的他，却感到这狭小的空间里，灯光也是另一种柔和。

“嗨！”突然来了一位紫衣女孩，像是同他很熟络，“好久不见，最近怎么样啊？”

“你怎么在！”他似乎也是一惊。

我心里不大舒服，他那时倒还蛮有眼色：“这是我们公司今天那个萧惠然的同学……”

“‘那个萧惠然’？哈哈哈！”那女孩笑了起来，“别跟她置气，那人怪得很，傲气，傲得都有点孤僻了。她以为她是谁？”

我不大喜欢眼前这人的举止谈吐，当他以谈工作为由带那女孩单独离开的时候，我的心像空了一块。酒吧的封闭空间令人压抑，灯光更是刺眼，我叫吴建宇陪我出去走走。

吴建宇大我们两岁，和他算是世交，父母一辈就是生意上的伙伴。两人家境相近，志向不同——他总想做出比父母更突出的成绩，而吴建宇只想随便找个地方，至少证明自己有事情做。

“他很有上进心。”这是我方才那段随意遐想得出的结论，当然吴建宇是不会知道的。

“或许吧。不过你这位未必就多想创业，就是摆摆公司董事长的架子给家里看看，咱们多顺着他就好了。什么大公司合作宣传，那是他早就想好了自己找的，听着还挺拉风。”吴建宇说到这里一顿，“我懒得管他们那些乱七八糟的，不过萧惠然这丫头，我是一直挺心疼的。但怎么说，多历练就好了。”

这一番话着实超出我当时的理解水准，只觉得内容极不友善。由于不怎么享受这次谈话，我决定就此回家。

打开门，地板上，一件紫色的衣服，摊着。

时间已经过去五年，事情是怎样结束的，我也记不清了。总之，我没再恋爱过。

不过父母说得对，我的确到年龄了。我决定先来我即将订婚的人家的公司看看。

“介绍一下，这是我们的市场经理萧惠然。”这个名字……刚才还在走神的我猛得抬头，却只见眼前五六个穿着职业装的女人，一下分辨不清。

总之又在一个公司了，我与萧惠然最终相认。她和我一样，那天辞职。我之前从未发觉，她有酒窝，笑起来很甜很暖，话语也很温和，我们很聊得来。她在公司的口碑也很好，同事们说她脾气温和，兢兢业业，向来只做分内的事，做得很出色。

我摸了摸手上的订婚戒指，无爱无恨，无悲无喜。

坝城

文 /
王
秋
阳

坝城说大不大，说小不小，也不是那种贫困山区，人民衣不蔽体。只是连绵无穷尽的山脉将这里紧紧围住，让人透不过气来。坝城有一座废弃的大坝，是早年豆腐渣工程的结果，那个令人看着直接天地的大坝，竟在一次不大不小的洪水中，像积木一样，哗啦啦的碎了一地，我无法从老人口中得知这次洪灾的结果，但唯一留下的，是那曾“惊涛拍岸”的住河，如今却静静地在大坝的遗体上流淌，倒像是在炫耀着什么。

那条住河与大坝，在学校的窗户上刚好能望见，却又常与天边相接，让人分不清天涯与海角。天际的那一抹白色，恰能把这景色衬得心旷神怡。于是，这就成为我在班主任办公室前罚站的老朋友，一来二去，言谈甚欢。我实在搞不明白班主任为什么这么讨厌我，就好像整个班是白嫩的少女，我就是脸上格外晃眼的伤疤，于是我便更加讨厌半秃的班主任。

所以，今天，我的头脑在“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坠入了安稳的梦乡。结果自是不必说，在全班同学一半窃笑，一半麻木的反应下，在秃头的一脚下，踉踉跄跄地流出了教室门，摔了个狗吃屎。

春天的柳絮在空中飞扬，樱花与玉兰混杂的芳香弥漫入每一寸角落，迷离晃漾的阳光缓缓渗透入斑驳的玻璃，照得角落的一堆碎玻璃成了熠熠生辉的宝石。这个季节的一切是那么美好，只

是我的脸庞贴到了冰冷的水泥地上，落得了一身灰尘。一瘸一拐地，我走到了窗前，让风吹散零落的思绪。我的左腿是瘸的，在那个夏天之后。

每个坝城人心中都有一座大坝，形态各异却殊途同归，都是擎天立地的巨人，带来威严的肃杀。又好像大坝拦住了上游汹涌的水流，我们都是水库中游弋的鱼儿，风平水静，日子无波无澜，一切都是那么平稳。但若是有一个不安稳的小鱼，纵身一跃，大坝后便是激湍翻涌的万丈深渊。

那年夏天，我父亲与另一个人闯出了坝城，一年后，也是一个夏天，他们都回来了，唯一不同是，父亲的遗体已冰冷，那“另一个人”的眼睛如吊线木偶般暗淡无光。母亲并没有说什么话，或落下什么多余的眼泪，只是大病一场，又继续开那家“酸辣米粉”店，却像换了个人似的，一蹶不振。

“另一个人”便是我大伯，现在五十多岁了，头发却已全白，倒是像一个精神矍铄的老人。常常摸着我的桀骜不驯的头发，笑着，但只要我一问到父亲，他又成了一具干瘪的僵尸，木然的眼珠死死镶进眼眶里去了，长久不语。时日一久，父亲但被忘却，有时看到他的墓碑，又时时纳闷，“这是谁呢？明明早已消逝，却还不安分地立个残破的石碑在这。”

于是，那个夏天之后，我学会了许多事，也包括那些少儿不宜。

我望着那早已塌圯的大坝，与在阳光下波光鳞鳞的住河，直到下课。

下课铃声是悦耳的，因为这意味着我可以回到那舒舒服服的座位上去。

教室里人声鼎沸，狗跳鸡鸣。“瘸子吃翔”号纸飞机窜来窜去，纷飞的纸团时时溅落在我的头上，录音机嘶哑地吼出“没有受伤没有哭泣”。男生粗犷的大笑声与女生的尖叫声，像一锅沸滚的汤汁，沸腾着，汹涌着，一股股不可阻挡的冲击扑面而来。

只有一个安静地坐着，那便是牟学磊，属于传说中的学霸，拥有全套五三的男人。一般人认为他是学习机器，不知疲倦，可只有我知道，他对感情极为敏感，在宿舍里时常“掀床砸墙”，附带着惊天动地的“狮吼”，于是，他便把学习当作逃避感情的工具。只要他喜欢的女生和某名男生交往略一密切，他被子底下的灯就常常亮到十二点。

我又望了一眼坍塌的大坝，不管怎样，我决计要逃了。

很难，对我来说，但如果有了韩华，但相当容易。

韩华可谓是“翻墙”专业户了，从这座全军事化管理的高中逃出的次数，比我多五十到六十倍。

于是他便衔着烟，拉上了我这个猪队友。

时间是1:36，韩华从二楼用自带长绳滑下，然后是我笨拙的下降。一根烟后，我下来了，于是他手一抖，绳子便滑落下来。“神风特攻结。”他头也不回的大步走开，冷冰冰地扔下这一句。

一步一踉跄，我好不容易跟上他，却被他领到了布满铁丝网的外墙。他弯下腰，如黑猫般在黑暗中逡巡，随着一口叹息以及铁丝间的摩擦声，布满铁丝的围栅竟被拉出了一个洞。“怎么样？”他得意地笑着，“一年前，我干的，用大力钳。”

韩华是我的初中同学，兼死党，上了高中还在一起。一次，当我在他家沉浸于《真三国无双7》不可自拔时，突然问他：“你这么能耐，为什么不直接从坝城翻出去呢？”他没有说话，良久，才正色道：“我们看片吧！”于是，在苍老师的连连娇喘和我们大汗淋漓之中，一个有意义的下午又过去了。

AV这东西，也是我在那个夏天以后学会的。

韩华问我去哪，我说：“去大坝。”

“大坝？”他一脸不可思议的表情，仿佛我是从半人座阿尔法星来的一样，随后又缓缓建议道：“和我一起天上人间吧，那儿女的质量不错。”

我自然拒绝了，跳上了去大坝的公交车。

春寒料峭，夜里更是一种砭骨的寒冷。住河跨过大坝的遗体，在坚冷透明的月光下缓缓流淌。我坐在一块石头上，那曾是大坝的一部分。想了许多，又似乎什么也没想。

不知过了多久，天空微微发亮，显出鱼肚白。然后，早霞开始任意地涂抹天空，像一幅浓墨重彩的大写意。住河成了金黄色，汨汨水声荡涤了少年的心，大坝在悲壮的早霞下，凭添了几分历史的厚重感，缓缓道出了雄伟后的虚诞，沧桑后的枉然。

突然，我觉得大坝从未倒塌过，它一直存在，从盘古开天辟地，到沧海桑田，星移斗转，它一直存在。像一个擎天立地的巨人，藐视着坝城的芸芸众生，又如一只巨掌，排山倒海而来。我无处可逃，只得转过身去，看着那只巨掌越来越近，越来越近，自己好像陷入了暗潮涌动的漩涡，我看到了父亲冰冷的面庞，母亲呆滞的笑容，黄纸烧成灰在空中飞舞如黑色蝴蝶，歪斜的墓碑，大伯瘦削的脸，牟学磊连堆的五三，韩华猥琐的笑容，凝滞的住河，坍塌的水库，连绵无穷的诡谲群山。

我放弃了，就像鸟笼中挣扎的麻雀，再怎么努力也是无功而返，

我回到了学校，

日子依旧照常，我依旧每天挨秃头班主任的踹，依旧坐在鸡鸣狗闹的教室，太阳每天也依旧照耀着住河与大坝，只是，

我的腿好了。



写栖农先生

文/匿名

夜色宁静。外面黄惨惨的路灯的光斜射进来，屋子里却是一片黑暗。

他就坐在窗前的桌子旁，没有开灯，像个囚犯似的看着窗外。黄色的灯光照在他的脸上，他仿佛石像一般静止了。

“啪”他突然摁开了台灯，铺上一张纸，似乎要准备写点什么。他拉开抽屉，翻出一支钢笔，旋下笔壳，里面的墨水早已枯了。他又低下头，在抽屉里寻找墨水瓶。

他失望地抬起头，喊道：“哎，你把我墨水瓶放哪去了？”

“啥？什么东西？”她推门进来，一脸疑惑。

“我的那瓶墨水。你收拾的时候扔了？”

“没有，怎么会给你扔了，我都打包了。明儿房租到期了，忘了？咱该换地方了。”

他沉默了一会，她也不说话。

“还是拿来吧，我想写点什么。”他喃喃道。

他用纸巾轻轻擦去钢笔尖残留的几滴墨珠。钢笔尖在台灯下闪着金光，隐约倒映出他的脸。

他叹了口气，笔在空中犹豫了一会，触到了纸。

“生活，是等待别人告诉你它的含义，还是自己满身伤痕地去探索……”

倏忽，他感到似有烈日的温度，好像弥漫着汗水的味道。眼皮底下皱巴巴的白纸浮现出了网格，是作文格。他扶了扶眼镜，看清了纸上的那行小字：“请以‘生活’为话题，写一篇不少于800字的文章。”而他刚才写的那几句。稳稳地坐落在开头的位置。

蝉鸣响了起来，聒噪得不得了。他抬手去擦额头上的汗珠，一边瞅着周围的人。只有低头伏案疾书的背影，还有讲台上两个脸色冷峻的监考老师。

他抬出手臂，看了看手表，啊！不好，还有十五分钟收卷了。生活！生活怎么写啊，我有经历过什么生活？！他有些慌了，又倒回头去读那个题目要求，用笔圈了又圈，猛地搁下笔，用力搔着头。他伸手去摸胸前的准考证。

他的手碰到了自己衬衣上的纽扣。

他浑身一颤，像是一个梦魇。钢手放在只写



了一行字的纸边，纸上由于长时间未行笔，墨水积染成了一个圆形，还盖住了几个字。

他深吸了一口气，慢慢地把它呼了出来。他把钢笔的笔帽扣上了。

桌案上，她不知什么时候端进来一杯茶。又不知什么时候她出去了，只留下那杯茶冒着热气。

他端起杯子，环顾着这间小屋子，想从窗台上寻得什么。

就是那张准考证。

大概她也已经把它打包了吧，他想。

那次夏天的大考，一直是他的梦魇。他还记得铃响时，内心的那一种空白与卷子上的一片空白。

他曾不止一次地埋怨过，埋怨自己，埋怨那道作文题，埋怨那次考试，埋怨生活。那次考试后同学们个个远走高飞，而他只能无奈地留守。六月考试，九月就业。

闯也闯不出什么名堂来，他常常安慰自己，心里却一阵空虚。

“其实，你这人挺好的，干活也勤快，文笔也好。实在对不住，刚来的小许吧，哎，人家毕竟是本科。不是说你什么的，没办法。金融危机，咱得裁员……”刘经理面带歉意地说着。

“明天就不用来了，这段时间的工资昨天给你转到卡上了。别担心，像咱这样的，到哪都没

事。”刘经理把手轻轻地放在他肩上。

阳光从办公室窗户透进来，他却打了个寒战，从口袋里掏出一张卫生纸擤着鼻涕。

“那，您多保重。”他说。

“你更得保重啊，年轻人。”刘经理感叹地说。

墙上的破挂钟悠长又呆板地敲了十一下。

他望着那篇仍未完成的作文，端起茶杯啜了一口。

桌上那边还放着租房合同，还有一个小时就到最后的那个时期了。

他这几年过得确实不顺，仿佛什么都在和他作对。居无定所，生无所资，拖家带口地在他乡流浪，流浪。

“生活”他自言自语道，苦笑着，“我当年没写出你来，你就怀恨在心是吧，所以一直设法捉弄我。”

“生活，是等待别人告诉你它的含意，还是自己满身伤痕地去探索。”他读着纸上的那句话，身子不住在微颤着。

“好啊，你是老大，我斗不过你！”他说着，“但你以为这样，就能使我妥协吗？”房间里回荡着他的咆哮声。

我要写完那篇作文，他想。他将杯里的茶一饮而尽。

“我更愿意满身伤痕地面对你，”他写道，“或许，我不能改变你，我却不允许你改我。”

“哎呀，几点了还不睡——写完了没有？”门外传来她困倦的抱怨声。

“你先睡吧，我还要写一会儿。对了，明天告诉房东，看看能不能再缓一个月。”他道“再给我一个月，我们会有转机的。”

在起风的峡谷里

文 / 匿名

待在峡谷里，我会听到风声，在每一个早上、夜晚。那时风装填了整个小峡，坐在空地上，就不会想过往，不会想未来，甚至不会想自己。

我已经在这个小峡谷里待了两个星期，没有了父母，没有了亲人，也没有了朋友，我却感到自己回到了最初纯净的样子，没有一丝杂念。村民们安静，淳朴，勤劳，峡谷算不上与世隔绝，但也不常受到外界的影响，在这空旷安静里我让心融进了自然，每天我看到太阳升起，感受一天的开始；望见月亮露出，感受一天的结束；在夜里，峡谷中若有若无的哭泣声让我感动不已，我不知道要在这里待多久，却暗自下决心要看遍以后生命的所有日出日落。

在安谧的昨天我认识了一个安谧的女孩，她和峡谷里其他人一样干净单纯，出现在我去等待太阳落下的路途上，皮肤白净，穿着漂亮的衣服，大方地冲我叫：“外来人，你是要去那边吗，你是要看日落吗？”她指着一条我不熟悉的路，我点点头，和她走在了一起。路不短，于是我与她聊着天，我问她为什么总是称呼我作外来人，她咧着嘴笑，回答说是因为我知道很多她不知道的事，旋即又说是她的爸爸这么称呼我。我不好意思的笑了，我哪里知道多少，我连她的名字都叫

不出。走到了一个小矮丘的顶上坐下来，我看着她，少女的活力在她身上流露出，不禁使我想起很多过去的人……

我们静静地坐，太阳还在回家，一群我叫不出名字的鸟从面前飞过，突然很想数一数它们有多少只，我仔细看，大概是22只吧，我出生来度过的年头也有这么多了。她也抬起头，大概是注意到了我在看着远去的鸟，于是随意地问我喜不喜欢峡谷里的生活。我沉默了，我更想回到外面的世界，但我也不愿离开这平静无忧虑的生活。我反问她是否想要出去看看外面。峡谷里没有多少人家有网络，交通也很不便利，算是相当落后了，她也许从来不知道外面的世界是怎样的精彩复杂。但我刚刚问出口，就感到了后悔，熟悉的场景我经历过几次啊！但这一次我不想再结交一个注定要分开的朋友了。所幸她说不愿意，气氛还是僵硬了，太阳慢慢落下来。

为了打破尴尬的沉寂，我给她讲述西北荒漠的无边，蒙古草原的浩瀚，可她说想知道城市，想知道城市里人们如何生活如何忙碌。“那些都不重要，”我努力不去正面回答她，“能使人谦虚的只有旅行。”事实上我出生在水乡，从未去过我说过的那些地方，我只是不希望她离开这里啊，外面是多么美丽而使人无奈啊！看着她的眼睛，我一遍遍说着谎。

太阳完全落下去了，我站起来向四面八方挥手告别。

“你明天还会来这里吗？”我点点头，却不敢出声应她。她向我招手再见，我也挥挥手告别她。可是很快又意识到得一块回去，我们只好笑一笑往回走，路上她不再讲话，我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但是我必须说些什么，“你有过喜欢的人吗？”她坦率地告诉我没有，回头看看还在散发着光芒的远方，太阳是刚刚落下啊！我自顾自地说：“我是一个轻薄又放纵的人。”

她有点惊讶，用大眼睛注视这我，停下步伐，

“那你一定是会很累的吧？然后来到这里。”天黑了，风又装填满了峡谷，月亮爬上来，。“是的，”我不需要对淳朴的人保留，“我辜负了很多。风大了，我们快一点回去吧！”在很多年前，我与她也一样，是个健全阳光的人呀！一瞬间，我记起普希金的话：“喜欢别人是易疲倦的，你会变坏，或者他会变坏，或者”“你会不会觉得在夜里总是有人哭泣啊？”她站着不动，“我的父辈们都说人们白天隐藏的忧郁情绪会被谱写成一首歌，在晚上被天使唱出来。”一首歌，我多么喜欢这个比喻！天暗了，我催促她踱步到有灯光的地方。“那大概只是风填满了峡谷的原因。”我挥挥手，“再见！”转身离开时，我感觉到背后的她在朝我挥手，她只是一个姑娘，矜持的姑娘，不应该问询陌生人太多。

踉踉跄跄，我回到了住处，我丢掉了所有的

好心情，于是在天没有亮就离开了这空荡荡的峡谷，走在路上，天使一直在哼着我的歌，安静的村民啊，我将不再归来！到了明天日出的时候，受到峡谷里清风吹拂时，陌生的姑娘，你要忘记我，却记得遥远的传说，当你走出峡谷后，再也不会听到有谁在夜间低吟浅唱，像宽恕，又像安慰。



海南

文 Thevenin

(I)

夏日微凉的一个夜晚，距离午时还有一个钟头，从期刊社加班完出来的一个年轻人背着挎包，骑着自行车来到位于期刊社两个街区外的一家干净明亮的酒吧。

“Puerto Lynx.” 苏裕指着招牌自顾自念了一遍，然后弯下腰把钢缆绕住前轮锁上。编辑只在冷清的周二晚上来酒吧，每次都固定只点一种酒品。期刊编辑部周三例行放假，这也是他自说自话定的规矩，毕竟需要他使唤的人数来数去也就两三个。

他一进门什么话都没说，只向吧台打了个手势。擦拭玻璃杯的酒保头也没抬，不过捏着抹布的手握在杯柄稍稍停顿了一下，表示他马上去办。

“今天又忙这么晚啊。” 酒保说，一边背身去取架上的调酒壶。酒保的名唤做林克斯，洋气十足的名字，时刻保持着的机灵的神情，以及经久不变的不羁褐发造型，使他在大学的时候就获得了“大猫”的绰号。还有一个名号“两面三刀的混球”，只有苏裕时不时会打趣地喊，尽管他身板高挑，全然不像个球。两人大学毕业以后，一个办起了文学期刊，一个在市中心两年内鬼使神差般托起了一座主题酒吧，事业兴隆。

“没收到多少稿件，” 裕把挎包一甩，沿吧台边坐下，“不过玮琳，那个之前寄过来好几篇好小说的那个作者，今天又发来一稿。我读了一遍，想法果然厉害啊！” 编辑伸手挎包里掏出一沓打印稿。酒吧播放着轻扬的萨克斯音乐，附和着鸡尾酒摇着冰块의 叮当声，四周就坐着几个聚拢聊天的外国人，其中一个最靓丽的褐发绿眼瞳的年轻女子，皮肤是代表日照的浅古铜色，不时转过头来看看着这对好兄弟，苏裕感到被检视的目光，瞥回去一眼。

“不错，这次他写了些什么？哦说起来，昨晚我看到你的一个助理经过这里…”

但编辑已迫不及待地把稿件在桌上摊平，仿佛直接无视林欲言又止的后半句，讲了起来。

小说《赎价》讲述的主人公刚好也是个编辑，很尽职责，每一份来稿都仔细批阅回复，在地方小有名气。这个编辑收到一份小说来稿，主角表面端正清白，背地里却偷交人妻。这份小说稿刺到了他的痛处，因为鲜有人知道，和编辑一起生活八余年的妻子，之前本属另一个男人的配偶，偷情的日子不长，被原配抓到现行。女人选择离开正房，和新欢远远搬离了。他料是妻子的前夫

现在寄来恫吓——他终于找到自己的下落了，感到害怕，但是又不明作者的真正面目，决心赴寄件地址亲自访问作者。如若真是那个前夫，他已准备好赎价 ...

苏裕连珠炮似的讲着梗概，而大猫已经调好一杯长岛冰茶端到面前了。“咳咳，”大猫说，“感觉写的就像你本人一样。”

“哈哈去你的，我别说还没结婚，连情人都没得！”苏裕扑哧一笑，端起玻璃杯啐了一口冰茶。大猫接着要去招呼隔壁桌客人，他转身对里面那桌外国人说了句：“Ma ch é rie, puis-je t’ aider?”

“咦你刚才说啥？”裕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句外语弄懵了。

林克斯露出一丝标志性的诡谲的微笑没有回答，只听隔壁那桌那个褐发绿眼瞳打扮轻便的女郎起身过来，绕到吧台后，朝大猫走近。裕观察了下她比林克斯还是矮一个头，袒露的肩膀上刺的是豹纹图案。令编辑更吃惊的是，大猫直接搂住了她的腰。大猫小猫缠在一起呢喃些不明白的语言，顿时苏裕觉得浑身都要流下尴尬的冷汗了。

“正好给你介绍下，我的法国女友玛格莉塔，我们最近才开始正式交往。她中文还不怎么会，我们还要继续相互学习呢，哈哈。”大猫热情地介绍道。裕努力地憋出几句英语回了招呼，但掩饰不住尴尬，这只小猫的微笑真的很动人。大猫又轻声说了些什么，玛格莉塔端起她男友预先为她调好的一杯马提尼，致了意回到她的友人桌边去了。

片刻，裕的些许酒意涌了起来：“哇，了不得！学了点猫语，还泡到了个这么靓的洋妞。”

“留学生呢，经常来这里喝。咱这港口都市，外国留学生就特别多。刚开始彼此会说的外语都只有英语，相处久了就开始互相教的母语咯。”

“真是要嫉妒死你了呢。”编辑喝干了第一杯，沉默了少许，肘子还压着刚才滔滔不绝介

绍的小说稿，然而脸色已淡去了刚才的兴致。大猫同情地把空玻璃杯收过来。

“你不想找个对象吗？”

编辑还是一言不发，表情有些苦闷。

“怎么可能找不到呢，在大学时都有过些学生妹追求你的呢，我都知道，包括那个谁...”

“跟她真的不合适。”苏裕压低了声线，“她太笨手笨脚了...”

“哎你又来这一套。我就这么直说吧，且不提上学的事，就是毕业了以后人家都自告奋勇去你那破报社帮忙干活，说不准为的就是天天视奸你呢，这样的意图你还看不出来吗？嘿嘿。”大猫又诡谲地一笑。

“‘视奸’是啥意思啊？”

“你知道吗我很庆幸你这种尴尬的问题是问我而不是给别的女人，把这杯也干了吧。要不要换换口味来杯日式梅子？”大猫两指捏起一旁他倒给自己的清酒。编辑顿了些许，卷起被晾在一边的小说稿件。

“不瞒你说，是因为这个人，”

“哪个人？”

“这个作者，一个年轻的女的。”

大猫有一丝不解，“什么意思？你见过她了？”

“还没有。”

“所以呢你说的你就信了？是我会错意了还是说，你真的宁愿跟一个素未谋面、连性别都不确定的小说家一起困倦咯？伙计你喝高了可别搞我呢！诶，梅子酒要不要了？”

(II)

夏日微凉的一个夜晚，距离午时还有一个钟头，艾姐披着湿法裹着浴巾回到短租公寓的卧室，衣服也没换就一屁股坐上床垫翻开她的MacBook Air。文学期刊还没有来最新的回复，不过明天也能暂时歇息了。电脑放回锈迹斑斑的抽屉里，她从中再取出一沓信纸。

这些信寄件地址是海港边，她每晚都拿出它们睡前阅读：

“... 只身一人时，反而乐意留点笔墨给剩余的青春。但是遗憾自身的青春没深刻体会过两情相悦那般（羁绊？）所思所写的虚构恋就没有了张力，毕竟，坦诚地讲，活到现在我仍不太会切入女性的思维模式。这也算是一种采风吧，对此我想向你请教下……”

从最初到最近的寄件反反复复过目，其实书信中也不过是两个独来独往的人彼此陈述各自生与活的记录，后来有了些深入的探讨，但每每读下去她都几乎羞涩得捂住脸——仿佛音乐家柴可夫斯基终于见到了梅克夫人，在耳边呢喃着字字句句。

他们谈论战争，久而远的战争，存留的英雄其名号随着未存留者一起灰飞烟灭的年代。然后有战争题材的电影，总有一个镜头会留给炮火之下不离不舍的两人，然后穿透胸膛，慢动作，一切音频都消失。对方这时都会谈起自己曾经有过当导演的理想，艾姐唯独这时候不接过话题，对于自己的工作守口如瓶。

艾姐不是什么职业的作家，她有一份工作，不算她讨厌的工作，不过她最享受的时光还是工作之余写短篇小说。真渴望写小说是自己全部的职责，然后小说分享给她海角的情人——不，情人只是艾姐自己的幻想罢了，她根本还没有和那个男人在一起。他嘴上总是唠嗑着他对艾姐有多么厌烦，信中却是另一套满是爱慕的陈词，好一个两面三刀的混球。

“清醒点，我才是混球。” 然而并不再渴望清醒。祈求着至少在自己身上发生件幸运的事，艾姐熄了灯睡去。

(III)

裕独自在书房里继续审阅《赎价》，他发现眼前这篇故事愈是读一遍愈发的不寻常。

“……编辑正举起手要敲门，随即又迟疑了：万一推开门迎接他的就是那个寻他仇的前夫呢？一篇叙述了一个表面尽职责，实际背后和别人妻子偷情的编辑，说得不正是那时的他自己吗？在他和情人成为夫妻，情人的前夫气得扬长而去之后，除了那个男人和妻子还有谁知道呢？要不就是稿子是他妻子写的，特意设计作弄他？”

‘已经过去八年多，这种事怎么可能。’他反复默念，鼓励自己镇定。然而要是开门后现出的正是他所畏惧的那张脸，他也得准备好赎罪的陈词，甚至连跪下都愿意……

内心有如翻腾的熔岩池还未稳定，门哧地一声缓缓拉开了。一个拄拐杖、满脸灰黑褶皱的精瘦长者，乍一看五官与编辑的料想无法匹配。

‘你就是那个编辑对吧，除了你之外没别的人会来拜访我了，来请进吧。’老人倾身取拖鞋，请他进屋。

编辑迟疑地踏入门槛，跟着老人到主厅入了座。四周唯有空洞的老旧生火炉和一张四脚小圆桌，桌上摆置着琴酒、龙舌兰酒和朗姆的空瓶——长岛冰茶的配方。

‘老先生，’他才记起作为采访者要备好的笔和备忘录，’很感谢您对我们期刊的支持。您一个人住在这屋子里吗？’

老人坐在扶手椅上点了一卷烟，吐了一半烟圈咳了一声，’是呢，我的老伴儿已经不在，两个子女也少有回来探望的时候。我身体慢慢老化了，想想手还能活动，闲来就写写故事取乐。期刊编辑您亲自造访，实属荣幸呢，咳咳……’

‘您从事写作有多久了呢？’编辑对这个老者逐渐放松了警惕，在纸上匆匆记录下。谢天谢地，无事发生，他反复告诉自己，’无事发生。’

……”

总觉得这篇小说寄到他手里，对于裕有些不寻常的意义。“至于我自己，我敢保证我一生清白，没做过什么违心的事，”他想，“上大学的时候都从来没抢过别人的情人，只有大猫那家伙当时那样干过。”随即他拈来一张崭新信纸，犹豫好一会儿，没下笔。

倘若，倘若女作者是单身的，不，倘若中了那极小极小的一点概率，即事实非如此、她心已有所属，尽管很可惜，要对自己发誓，绝对不会再侵犯人家一步。

想起前一晚林克斯所说的，他决定还是得体现一点为好（“可‘得体’又怎么讲呢……”）。纸笔卷在一旁，裕翻开电脑打开电邮，在键盘上敲下：

“致 玮琳女士：

感谢长期以来对本刊的支持与帮助。阁下多篇来稿在本刊登载后，在读者群中皆收到中肯评价。阁下上一份小说来稿《赎价》，现已通过初步审阅，计划刊载于月末期刊，届时本刊将按条例支付相应稿费。

另外，为表彰阁下对本刊的贡献，本刊企划进行面对面采访，编撰为人物风采传记附于同期刊，以飨读者，特此询问阁下意愿如何。

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刊总机 (Tel: 7355608) 会谈。

此致

Sy

S&T 编辑部”

同时也抄送给助理。要不是碍于他是总编辑的面子，他确实很想留自己私人的电话号码，让女作者直接打给他，这事不用挂上台面就可以办妥了，根本犯不着什么采访。

（“可‘办妥’又怎么讲呢……”）

而邮件发出，编辑下定决心赴这次正式约，他立刻拨电话给助理。电话未接通，裕咕哝了句“真是的”，但也由不得，这周三的休假日是他自定义的。

“习惯孤独的人有想描写二人转的冲动，帮助他让这个两人推动的钟完好转起来的人，正好

使他的时光得以充沛，然后钟反而失去了意义。”

裕写下这段话，起身伸了个懒腰。夏日的阴雨笼罩着窗外他熟悉多年的港口，货柜和客轮相继交联，从天远处的海角一直连到眼前，穿过自己的胸膛。

侧面

(IV)

这次苏裕早早地来了，赶在夏日落之前。大猫知道老友要办公事，特地在窗边腾出一个光线明亮的桌位。以往采访其他的作家，裕都喜欢挑在大猫的酒吧里会晤。还没到酒吧正式营业的时刻，厅内空无一人，吧台后只有玛格莉塔在整理冰柜。

“林克斯在哪呀？”编辑径直步到吧台前脱口而出，随即意识到自己忘了对方汉语不通的事实，尴尬得僵住了脸又比了几个混乱的手势，不过女郎似乎会了他的意，微微一笑，朝里面唤了句，大猫咚咚咚地抱着一捆花束从阁楼梯下来。

“特地跑去海边买的，伙计。”酒保把花束顺势递向编辑，“我猜你需要。”

苏裕蒙了，一时没接过来，摆出一个不解神情：“你搞我呢？”一旁大猫的女友扑哧地笑了，这让编辑更难为情了。

“Il a un rendez-vous aujourd' hui.”大猫轻声对女友打趣地说。这话让苏裕不知道怎么接，他耸了耸肩，接过花放在一边，强作镇定地说：“搞这么些花样做啥么…采访一个女作家的事罢了！说起来，我的摄影机还没到吗？”

“你不想和人家交往吗？我等着你好戏呐！”大猫标志性狡猾的笑。编辑打算直接无视大猫的打趣得了，转身回到窗边雅座蹬地坐下，独自翻出他一直贴身带的《贱价》稿子看。

在这之前，玮琳女士并未致电，而是直接回复了电邮，表示欣然接受采访，于是编辑二话不说就把碰头地点定在林克斯的酒吧。苏裕在位子上干坐了十分钟，眼看距离约定碰头的时刻还剩五分钟，还没见着像女作家的人进来，应该带着摄影机的助理也没露面。

“如若玮琳是一个男子，”苏裕思忖，“那就真的挺尴尬的了…”而他猜测，更有可能是一个已婚的妇女，带着丈夫（甚至孩子？）一起前来。编辑在脑中设想各种这样平行的情景，每个都令他感不安——他完全不知对方底细，沟通仅限于私下书信来往。对呀，万一对方是个有夫之妇，他写的那些私人对话被人家丈夫逮住该怎么办？

编辑有些颤抖，一个人影都还没出现，这让他真的有点焦虑了。大猫调好了一杯长岛冰茶端了过来。

“人还没到？你被放鸽子啦！”酒保还开他玩笑。

“可能人家迷路了。”编辑自言自语道，“可是帮手跑哪里去了，她是要帮忙摄影的！哦，真该死，又打不通她的电话！苍天，为什么当初我会招募这么一个笨手笨脚的助理……艾姐又跑到哪里去啦！”

一則新聞的觀察

「葉門內戰 阿拉伯聯軍空襲旅館至少35死」
這是今年8月底，刊在自由時報電子報上的一則新聞。

然而嚴格來說，這或許不是一則「新」聞。

葉門政府軍和反政府軍胡塞武裝組織持續內戰，葉門百姓活在霍亂、饑荒與戰亂中已經三年。這次與葉門政府軍聯手的阿拉伯聯軍，對一間在沙那（Sanaa）郊區的旅館進行空襲，犧牲者包含農民與反政府軍成員，至少35人死亡，13人受傷送醫。

上網搜尋其他關於葉門內戰的新聞，讀到聯合國譴責葉門內戰的殘忍，或是聯合國持續呼籲人道救援，以及讓人心寒的死亡、饑餓人數統計，甚至還有葉門千年木乃伊也受害的消息：內戰讓當地不斷停電，而木乃伊需要恆溫恆濕保存，當供電不穩，木乃伊便開始腐敗，最後恐怕會化為白骨。生者作亂，亡者也不得安眠。

葉門的內戰從2015年開始，由伊朗撐腰的「青年運動」民兵推翻政府，之後遜尼派的沙國聯軍插手，開始攻擊「青年運動」。一場內戰，兩方對峙，背後卻有好幾幢中東國家的鬼影在干涉。為了爭權奪利，煙硝味與血腥味瀰漫至今。

看完這則新聞，心中有許多疑惑油然而生：為何非戰爭不可？為何非掌權不可？為什麼不以合作代替廝殺？為什麼和談無法成功？是一方要求無理，還是另一方固執不願妥協？為什麼其他

中東國家不是幫忙勸架，而是群起鼓譟，幫忙互毆？為什麼弄到舉國饑荒蔓延、霍亂肆虐，還要繼續殺戮？

一直以來，戰爭都太過龐大而沉重。人們在戰火下仿若乾草，太過渺小，太過卑微，太容易引來絕望的灼燒。戰爭影響的層面太廣，影響的程度太深，帶來的破壞太多，帶來的悲傷太長。戰亂中的人們感到無助，而戰亂外的人們多半不願意，或是不知道如何碰觸這樣的議題，若想發表一些見解，往往不外乎痛斥戰爭的狂暴，或哀悼無辜平民的傷亡。可是談完之後，戰爭仍然持續著，被殺的人、挨餓的人、生病的人仍活在煉獄之中。我們的對談和關注顯得空虛，似乎毫無意義，彷彿說這些，只是為了滿足「世界公民，放眼全球」的頭銜。

如果我們談論戰爭不能使戰爭停止，而我們的力量太小，不足以號召眾人的注意，解決不了戰爭的問題，那我們為什麼要關注戰爭？看新聞上冰冷的死亡人數，看槍砲炸彈的火光、傾頹破敗的房屋、四處飄散的飛灰，看身形瘦削的孩童躺在床上，吊著點滴，不知道死神和援助誰會先抵達，而他的父母難過的握著他的手，哽咽地說：「我連我唯一的孩子都救不了。」為什麼，我們要看這些，聽這些，讓在遙遠異國裡那太過殘酷的現實，透過電視和電腦螢幕，再一次嘲笑我們人類共同的脆弱和無能為力？

我曾和一位朋友傾吐這樣的難受與困惑，問她：「我無力改變事實，那我究竟該為了什麼，去了解、關懷這些事情？」當時她是這麼回答我的：

「知道事實可以幫助你了解所處的世界，不把眼前所見當成理所當然，知道世界別的角落有許多面臨不同的命運，用和你不同的思維模式生活著。未來當你離開同溫層，你就不會因為彼此的差異而大驚小怪，而是更能互相理解與尊重。」

「何況現在的你沒辦法解決，不代表未來的

你不行。」

她的一席話使我豁然開朗。我的視野太過狹隘，不曾想過僅僅是真心關注，就能發揮「關注」本身的價值：使我不成為一個冷漠自私的人，幫助我接納別人與我的不同，促使我思考自身的能力，了解我能做些什麼，並提醒我珍惜所擁有的幸福。

今年九月，日本慶應大學的學生來臺大進行學術交流，當中有位學生的簡報主題是「平和事業」，也就是關於「和平」的教育與學習。她提到我們已習慣歌頌和平的美好，然而我們應重新思索對自己而言，「戰爭」與「和平」究竟意味著什麼？「和平」到底重要在哪？

當我們用心思考和平的意義，了解和平的重要性，和平便不再只是一隻白鴿、一句口號，而是一股深入心靈，教導我們思辨、感恩與尊重的力量。

而在關心與探討之外，倘若經濟狀況許可，支持人道救援團體是一個更有正面影響力的參與

方式。常希望播報戰爭新聞時，記者能在新聞報導的途中或最後，告訴聽眾支持救援活動的管道，例如以字幕秀出正在募資的慈善單位，以及他們的聯絡方式等等。要是讓提供協助變成一件更容易的事，我相信捐款的踴躍度會大幅提升。當然，前提是希望提供訊息與救援的單位都不要中飽私囊。

透過觀察這則葉門內戰空襲旅館的新聞，並藉此反思我對戰爭的看法，回憶過往的疑惑，重溫他人的建議，我明白此刻自己的思想仍不成熟，對現實層面的利益考量亦不全然理解，但至少這是我的嘗試，是我表達關心的一種方式。戰爭或許不會因此消失，然而透過分享自己的所觀、所思、所感，更多的關懷與理解將會出現，而這些情感不僅源於我自身，也來自他人的同理與慈悲心。

人間有愛。我相信人類的喜悅與傷悲都能喚起深沉的共鳴。

把愛傳出去，把槍收回來吧。



寂寞的溫度

對「寂寞」的定義，每個人感受不太一樣。

有人把「寂寞」和「獨自一人」劃上等號，有人把「寂寞」和「不說話」視為同物，有人把「寂寞」和「不被了解」列為相等。有人尋找「寂寞」和「孤獨」的差別，認為寂寞帶來痛苦和掙扎，而孤獨象徵達觀與超脫。有人過度恐懼「寂寞」，不斷逃避靜默、獨處的時刻，而未曾給自己空間，正視寂寞究竟是什麼。

寂寞可以是毛滂「斷雨殘雲無意緒，寂寞朝朝暮暮。今夜深山處，斷魂分付潮回去」的淒惻，可以有晏殊「雙燕欲歸時節，銀屏昨夜微寒」的冷意，可以有歐陽脩「淚眼問花花不語，亂紅飛過鞦韆去」的多情。常常，寂寞是冷的，是靛色、灰色的冷色系情感，一種說不清楚的慵懶煩悶。太多時候只能簡短帶過，而被以為只是雲淡風輕的閒愁。

另一方面，寂寞可以如蘇軾「揀盡寒枝不肯棲，寂寞沙洲冷」般有骨氣，可以像陶淵明「幽蘭生前庭，含薰待清風」般昂然，可以似李白「花間一壺酒，獨酌無相親，舉杯邀明月，對影成三人」般自得。有些時候，寂寞是熱的，是酡紅色、橘色的暖色系情感，一種堅守理念的傲然，一種孤芳自賞也好的愜意，一種「山不轉路轉，境不轉心轉」的隨遇而安，在自己的宇宙裡創造自己的浪漫。

寂寞可以冷，也可以熱。有人在身旁時也是如此。

有時候，獨自一人會感到寂寞；偶爾，是在兩人獨處的情況下感到寂寞；有時，是在一群人當中感到寂寞。獨自一人時寂寞，可能是因為想要別人的陪伴，填補空虛的感覺，得到溫暖的回饋；兩人獨處時寂寞，可能是因夾在彼此之間的並非心照不宣的寧靜，而是如坐針氈的沉默。也或許，是因為在一段談話中，忽然意識到兩人思想宛如兩個平行宇宙，缺乏共鳴；在一群人當中感到寂寞，可能是因為一群人之中，又分散成數個小團體，而自身不歸屬於任何一個。也可能是因為眾人皆無意開口交流，或是眾人熱絡談著自己不感興趣的話題，一份「不能不合群」的悲涼義務感迫使自己留下，寂寞便在一片喧鬧當中「脫穎而出」，醒目得刺眼。

溫暖和寒冷從來不是絕對，有人在身邊不一定能驅趕冰冷，獨處也不代表感覺不到陽光。群聚未必等於繁盛，寂寞也不代表單調。

寂寞有寂寞的豐美。

在《享受一個人的生活》一書中，川北義則提到：「我個人並沒有受虐傾向，不過對我來說，寂寞是一種讓人感到舒服的情感。」寂寞讓人自由，不必低聲下氣地看旁人臉色行事。我們感

覺高雅，品味悠閒，擁抱自身，自在地讀書寫作，安靜地聆聽音樂。桃花源夫復何求？我自有一方寂然天地，供我休憩與遨遊。「獨樂樂不如眾樂樂」，這句話的確有它的道理，但獨享的時光依然是我們生活中重要的一部分。此時寂寞並不陰冷，它溫暖而舒適。

而在《你只是看起來很努力》這本書中，李尚龍寫道：「團隊合作很重要，但合作細節、分工明細和目標計畫都是一個人在寂寞中想出來的。」「寂寞，是最好的增值期。」不光是計劃細節的構思，整理思緒、複習知識、學習新事物等等，寂寞往往扮演著不可或缺的角色。很多時候，沒有寂寞便無法深入探索與體悟。對於一件事的理解、歸納、類比、修正，對於知識的掌握、接納與熟習，都需要靜下心來細細思考，需要專注，需要與自我對話，需要獨處。

試想「一傳眾咻」若不去掉「眾咻」，齊國方言何日才能學有所成？

國中一年級暑假時，我開始自學日文，為了摒除所有打擾，每天都趁沒人在家時練習日文聽力。我帶上眼罩，把注意力集中在這個陌生語言的發音和節奏上，一天聽兩個小時。開學後再從圖書館借日文參考書，每節下課幾乎都在抄寫書上的內容，像小學時老師要大家抄課文一樣，我想藉由這個方法熟悉內容和文法。

「感覺妳那時候很寂寞。」有個高中朋友聽完這段過程後對我說。當時我確實很寂寞，但這個寂寞裡有夢的熱度，有追求挑戰的熱烈，這個寂寞裡藏著灼熱而豐沛的感情。

「把多餘的事物撇開，變成一個人吧。如此一來，自我的感覺將更加澄澈明朗，而得以磨練出更佳的直覺，提升身為人類的深度和寬度，享受更美好的未來。」山崎武也如此說。不被雜物和雜聲影響，傾聽內在的聲音，不畏畏縮縮，左顧右盼，接觸胸口真真實實的心跳，曉得自己是自己真正的主人。把寂寞的被迫性轉成主動性，並了解自己何時需要人群，何時該離開人群，品嘗寂寞的優雅。曾聽過一句話：「最明亮的光芒藏在最深的黑暗裡。」或許，當我們在最深的寂寞裡，我們會覓得最大的圓滿。

討厭寂寞的人，不用努力去喜歡上寂寞，也不必硬說寂寞是美好快樂的。只是如果能嘗試找出寂寞的優點，多去尋覓讓自己愉快的個人活動，懂得如何與寂寞相處，生活會不會更為和順呢？想要有人相伴是人之常情，但當事與願違，我們不妨試著伸出雙臂，擁抱寂寞的冷，也擁抱寂寞的熱。

因為不同的年紀，不同的環境，不同的心境，我們有時嚮往溫熱，有時渴望寒涼。而我們總在這些冷冷熱熱之間，尋找讓自己最舒服的溫度，尋找自己的幸福。而寂寞的溫度到底是多少？需要多少寂寞來滋養身心，以讓自己回歸平靜，又不至於讓人變得封閉、憂鬱？寂寞究竟是什麼？寂寞從何而來？從何而去？

這些問題沒有標準解答，姑且留待未來繼續思索玩味吧。

盼

彷彿背後有雙強而有力
卻被禁錮的羽翼
每一部分的我都在呼喚
呼喚一種高貴的救贖
解開使我動彈不得的桎梏
滋補非你便填不滿的空虛
舒緩非你便熄不滅的焦灼

只有你能讓我體內的太陽溫柔
只有你能讓旱漠變成綠洲
只有你能讓激湍化為柔波
或者我該迴環地歌頌
只有你能讓平地隆成山丘
再使山丘回歸平原
只有你能讓止水般的情感掀風起浪
再使滔天大浪沉眠
成為和緩的海洋





科大 Overload 生存指南

在号称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tress and Tension 的科大，想必 credit overload 是每位学子正在或必将经历的各大压力之一。那么如何才能在有限的时间里顶住压力、完成超额的学习任务？这一期我们采访了知名人士 L 同学，来一起了解一下 overload 的正确使用方法吧！

编辑 / 李宗昊 黄冉婷



Q1: 众所周知 L 同学是个学分狂魔，请问是从入学开始就有这种超学分的强烈意向还是在决定读双学位之后由于客观原因导致的呢？

A1: 最开始其实并没有想一个学期修这么多学分，申请了 29credits 的 overload 纯粹就是为了选课方便，因为这样就可以 enroll 而不被卡在 waiting list 第一位。另一方面是我现在的两个 major 选择 double 的人相对较少，学校在定 course schedule 的时候也不怎么会考虑到 double major 的人，这样就很容易有课表冲突，每次修改课表的时候都会很痛苦。最后 enroll 了那么多 credits 纯粹是一个技术性失误，就是在 add&drop 的最后一天忘了清理 waiting list，错综复杂的 swapping 引发了连锁反应。



Q2: 如何在每周有限的时间内平衡好这么多门课程？有没有过翻车的经历？对于那些也很想给自己加压的学弟学妹们有什么好的建议？

A2: 其实是有过翻车的经历的，因为有些课总觉得老师讲得不好，就总是走堂，然后自己课后有没跟上，最后就“考前火葬场了”。加压这个事情纯粹就是看个人的课表安排：有的课账面上是 3 分，实际上可能连半分的 workload 都不到，有的课账面上是 4 分，实际上可能有 8 分的 workload，所以加压也要看个人的承受程度与课程真实的 workload。



Q3: 长期处于高压状态的你，是早已习惯学业的繁重，还是曾经有过忽然丧气、失去动力的时候？

A3: 其实科大的课程结构相比内地还是轻松不少的，内地的一门高数大概相当于科大的 1023+1024+ 部分 2023，一门普通工科生的线代大概比科大的 2131 还难。所以我觉得在科大多学课是有必要的，不然就会被内地的小伙伴们甩得越来越远。大家都在拼命的时候，可不能气馁

啊。个人调查内地一学期正常课程 workload 大致相当于科大的 30 credits 每学期。



Q4: 本人曾经提到自己是经常翘课，一般翘的是哪些？是因为感觉上课效率低，不如自习看书来的快还是把某些课程的时间用去补习一些更难的课程？请针对合理翘课这个事给学弟学妹们提提建议吧。（比如计划性等等）

A4: 翘课这个事情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吧，因为这个跟个人的学习方式有很大关系，其实是一个很 personalize 的东西。我是因为高中一直在搞竞赛，所以本身就翘了不少课，多半的时间也在自学竞赛的东西（我高中实质上有两个学期都处于“半休学”的状态，虽说平时的统练因为翘课跪的跟狗一样吧 hhh），后来适应了这种方式，就很难在转变回正常的那种上课模式。而且我不喜欢每周每学科就学一点，那样日积月累的方式，我比较喜欢集中精力办大事，拿出一天时间专门就干一门课之类的（做大死）。



Q5: 对于港科理科基础不如内地大学打的牢这一言论，你是否赞同？如果是，你采取过什么办法来解决它？

A5: 这一点确实是，而且我觉得这也不一定是一件坏事，因为对于 99% 的人来说，坚实的理科基础并不是一件必须品，有这个时间不如多学一点别的（其实我数学物理挺渣的。。。上完 1312 和 1023/1024 后果断弃坑）。



Q6: 本人曾提及，在初入学时本是立志做科研，然而现在又学习了 RMBI，显然是要转型为交叉学科复合型人才了。三年来的哪些经历让你的想法逐渐产生了变化？又有什么话想对那些跟曾经的你一样有着钻研学术的雄心壮志的新生们说？

A6: 说是交叉型人才真是过奖了，我就是觉得大学应该是要找一个自己感兴趣同时又能兼顾到以

后生活的方向。说来惭愧，我到现在都不敢说自己的真正兴趣点在哪里，很多时候发现课上所学和现实生活总是有很大的脱节，毕竟落实到课本上的东西（the established）注定是要落后于时代的。像我就是最开始的时候因为相关课程学的好，然后就觉得适合自己这个领域的科研，然后就在真正的实验室里一败涂地。至于说到转行的话，选一个自己相对不讨厌的方向就好，如果时间充足（比如在大一），多去尝试各种机会也是极好的。



Q7: 听说你在假期要去剑桥交换，请简单说说你为此做了哪些准备并给有计划出国交换的学弟学妹们提一点建议。

A7: 我是今年暑假去的剑桥 summer school，比正常的申请交换不知简单了多少。其实就是世界上各大名校的 summer school 的门槛都很低，大家有兴趣的话可以关注 gspo 的邮件，边学边玩还能换学分其实是一件挺爽的事（当然也是因为我确实学不来 huma 和 sosc，平时又太忙）。



Q8: 作为一名理工科学生，目前你对自己毕业后的未来是否已经有了很清晰的目标或规划？

8: 很惭愧，自从决心不搞科研之后一直对前途很迷茫，但是现在最可能走的两条路就是 data analytic 和 credit risk management，目前的计划是 gap 年去尝试三种实习，甚至可能除了常规的 exchange 之外（我明年春季会去 Rice），自己再申请一个 visiting exchange，毕竟在一个信息爆炸时代多去涨一涨见识也不是什么坏事，在结合自己几年的 academic 和 industrial experience 之后再想想到底想做什么。我个人来讲并不是很在意到底几年毕业，真心觉得大学如果只有四年的话并不够用。最想告诫学弟学妹的是：要和自己的过去做切割，例如初高中的各种成就亦或是失败，大学是一个全新的开始，千万不要活在自己过去的影子里。进到科大，人人出身平等，很多固有的认识和评价标准，也该被忘却了，新一轮的洗牌又要开始了。

愿你们的赤子之心常在。

“大学是一个新的开始，要和过去的自己做切割。”

十七輯啟

